

公司代码：600732

公司简称：爱旭股份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二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丽莎声明：

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28,201,322.76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731,849,549.79元。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生产经营发展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包含若干公司对未来发展战略、业务发展、经营计划、财务状况等的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当前能够掌握的信息与数据对未来所做出的估计或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具体请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爱旭股份	指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732
广东爱旭	指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爱旭	指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广东爱旭全资子公司
天津爱旭	指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浙江爱旭全资子公司
珠海富山爱旭	指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珠海横琴爱旭	指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爱旭数字能源	指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赛能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爱旭工程	指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赛能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义乌旭高	指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浙江爱旭全资子公司
义乌奇光	指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达浦宏	指	上海新达浦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原控股股东，现为公司持股比例 6.66% 的股东
天创海河基金	指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之一
义乌衡英	指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为佛山市嘉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嘉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之一、员工持股平台
珠海横琴舜和	指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之一
南通沿海创投	指	江苏南通沿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前身为江苏南通沿海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江苏新材创投	指	江苏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金茂新材创投	指	江苏惠泉金茂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为无锡金茂新材创投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天晨一号	指	南京天晨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为深圳天诚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高景太阳能	指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广东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丽豪	指	青海丽豪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交易对方/业绩承诺人/补偿义务主体	指	陈刚、义乌奇光、天创海河基金、义乌衡英、南通沿海创投、江苏新材创投、金茂新材创投、南京天晨一号、段小光、邢宪杰、谭学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能源局/国家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

CPIA	指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平价上网	指	包括发电侧平价与用户侧平价两层含义：发电侧平价是指光伏发电即使按照传统能源的上网电价收购（无补贴）也能实现合理利润；用户侧平价是指光伏发电成本低于售电价格，根据用户类型及其购电成本的不同，又可分为工商业、居民用户侧平价。
碳达峰、碳中和	指	碳达峰指二氧化碳排放量在某一时间点达到最大值，之后进入下降阶段；碳中和指某一时间段内，特定组织或整个社会活动产生的二氧化碳，通过植树造林、节能减排、海洋吸收、工程封存等自然、人为手段被吸收和抵消掉，实现该时间段内人类活动二氧化碳相对“零排放”。
“双碳”目标/战略	指	我国承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并围绕此承诺目标制定的相应战略。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 即 1,000 千瓦。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GW 即 1,000,000 千瓦。
TW	指	太瓦，功率单位，1TW 即 1,000,000,000 千瓦。
晶体硅	指	晶体硅包括单晶硅和多晶硅。单晶硅通常指的是硅原子以一种排列形式形成的单一晶面取向的物质。多晶硅则是指由晶面取向不同的微小单晶颗粒结合起来构成的结晶体。
太阳能电池	指	利用“光生伏特效应”原理将太阳能转化为电能的半导体器件。
晶硅太阳能电池	指	制作太阳能电池主要是以半导体材料为基础，其工作原理是利用光电材料吸收光能后发生光电转换反应，根据所用材料的不同，分为单晶太阳能电池和多晶太阳能电池。
单晶太阳能电池	指	建立在高质量单晶硅材料和加工处理工艺基础上，一般采用表面织构化、发射区钝化、分区掺杂等技术开发的一种太阳能电池。
多晶太阳能电池	指	采用太阳能级多晶硅材料，制造工艺与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类似。
光伏装机容量	指	太阳能电池经过串联后进行封装保护可形成大面积的太阳能电池组件，再配合上功率控制器等部件就形成了光伏发电装置。这种装置的发电功率就是装机容量。
PERC	指	Passivated Emitter and Rear Contact，钝化发射极及背接触电池，一种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结构。这种电池主要针对全铝背场太阳能电池在背表面的载流子复合较高的缺点，使用膜或 SiN _x 在背表面构成钝化层，并开膜使得铝背场与 Si 衬底实现有效的金半接触。
管式 PERC 技术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PERC 单面/双面电池（管式 PECVD）量产技术”。
管式 PERC 电池	指	采用管式 PERC 技术和管式 PERC 设备进行背钝化工艺的 PERC 电池。
HJT	指	Hetero Junction Technology，本征薄膜异质结电池，一种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结构。这种电池是一种利用晶体硅基板和非晶硅薄膜制成的混合型太阳能电池，即在 P 型氢化非晶硅和 N 型氢化非晶硅与 N 型硅衬底之间增加一层非掺杂（本征）氢化非晶硅薄膜，采取该工艺措施后，改变了 PN 结的性能。
TOPCon	指	Tunnel Oxide Passivating Contacts，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电池，通过在电池表面制备一层超薄的隧穿氧化层和一层高掺杂的多晶硅薄层，二者共同形成了钝化接触结构，提升电池的开路电压和短路电流，从而提升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
IBC	指	Interdigitated Back Contact，指叉型背接触电池，一种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结构。这种电池正面无栅线电极，正负极交

		叉排列在背面，前表面仅有减反射层和钝化层。IBC 电池最大的特点是 PN 结和金属接触都处于电池的背面，正面没有金属电极遮挡的影响，为使用者带来更多有效发电面积，有利于提升光电转换效率。
HBC	指	Heterojunction Back Contact，异质结背接触电池，正面无电极遮挡，采用 a-Si:H 作为双面钝化层，同时具备 IBC 电池和 HJT（异质结）电池的优势，能够取得更高的开路电压和更高的短路电流，从而达到更高的光电转换效率。
ABC	指	All Back Contact，指爱旭自主研发的全新一代全背接触太阳晶硅电池，其拥有美观、高效率、高可靠性、高单瓦发电量等特点，爱旭于 2021 年 6 月正式推出该产品，并于 2022 年四季度实现 6.5GW 项目的投产。
BC	指	Back Contact（背接触电池），指当前各类背接触结构晶硅太阳能电池的泛称，主要包括 IBC、HBC、PBC、ABC、HPBC 等
叠层电池	指	不同类型叠加结构的太阳能电池。
166mm 电池	指	采用硅片 M6（硅片边长 166mm，最大对角线长度 223mm）生产的电池，比常规 M2（硅片边长 156.75mm，最大对角线长度 210mm）的面积大 12.18%，因此也称 166 大尺寸电池、166 大面积电池。
182mm 电池	指	采用硅片 M10（硅片边长 182mm，最大对角线长度 250mm）生产的电池，比常规 M2（硅片边长 156.75mm，最大对角线长度 210mm）的面积大 35.34%，因此也称 182 大尺寸电池、182 大面积电池。
210mm 电池	指	采用硅片 M12（硅片边长 210mm，最大对角线长度 295mm）生产的电池，比常规 M2（硅片边长 156.75mm，最大对角线长度 210mm）的面积大 80.47%，因此也称 210 大尺寸电池、210 大面积电池。
大尺寸电池	指	182mm-210mm 尺寸电池的统称
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伦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爱旭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Aiko Solar Ener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iko Sol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昱	范守猛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4幢201-1室	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4幢201-1室
电话	0579-85912509	0579-85912509
传真	0579-85912509	0579-85912509
电子信箱	IR@aikosolar.com	IR@aikosolar.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4幢201-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6年3月至2017年4月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闸北区天目中路585号2001-C室，2017年4月至今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4幢201-1室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26号4幢201-1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10
公司网址	http://www.aikosolar.com
电子信箱	IR@aikosolar.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旭股份	600732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

		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迪、郭跃烽、王连强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范磊、李明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27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徐鹏飞、罗剑群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 年 9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35,074,957,100.06	15,470,502,691.05	126.72	9,663,743,81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8,201,322.76	-125,555,058.98	不适用	805,457,57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5,216,203.81	-280,835,160.99	不适用	556,175,60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9,136,738.92	458,753,757.07	1,039.86	270,906,614.43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58,946,506.49	5,081,693,027.33	78.27	5,343,271,846.50
总资产	24,689,731,512.57	17,900,242,752.00	37.93	12,701,957,035.1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0.06	不适用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	-0.06	不适用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0.14	不适用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5	-2.33	增加39.58个百分点	24.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4	-5.22	增加39.86个百分点	16.8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报告期内公司因业绩补偿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非公开发行等事项导致总股本出现多次变更，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需要使用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来计算，且本报告期“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与比较报告期存在差异。

② 上表中部分指标因上年同期为负值，因此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填写“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826,910,882.74	8,158,484,437.16	9,843,103,219.00	9,246,458,56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227,285.77	368,767,315.49	794,144,579.96	938,062,14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160,463.48	369,348,075.52	718,072,694.79	892,634,97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283,299.67	2,000,087,236.97	874,182,463.98	2,027,583,738.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533,710.00	七、73	-45,445,760.56	-14,266,83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984,905.33	七、67	202,600,986.63	329,979,741.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	67,869,543.10	七、68	25,521,304.95	10,874,754.38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83,951.47	七、74-75	-133,673.80	-33,351,622.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519,570.95		27,262,715.22	43,954,066.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00	
合计	162,985,118.95		155,280,102.00	249,281,968.3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	-2,194,441.76	65,581,161.68	67,775,603.44	39,128,851.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31,493,533.52	731,493,533.52	72,370,135.52
应收款项融资	242,580,509.66	155,510,689.60	-87,069,820.06	
合计	240,386,067.90	952,585,384.80	712,199,316.90	111,498,986.98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在“碳达峰”“碳中和”的双碳背景下，受全球能源结构调整、技术革新驱动以及俄乌冲突引发的欧洲能源危机影响，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需求持续旺盛，光伏行业继续朝着健康有序、科学创新的方向发展。近年来，光伏电池片技术迭代速度加快，已成为未来光伏主要降本路径之一。

2022 年，公司秉持“聚焦客户，夯实基础，力出一孔，绝对领先”的经营方针，贯彻“技术领先，质量领先，成本领先，解决方案领先”的战略，以客户价值创造为出发点，立足于电池片环节的技术与制造优势，继续加大研发创新投入，推动组织与流程变革，坚持规模化、精细化生产和量产技术创新双轮驱动，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市场竞争力，全年电池产销量和经营业绩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0.75 亿元，同比增长 126.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8 亿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 21.65 亿元，盈利水平大幅增长；综合毛利率 13.7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5%；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2.29 亿元，同比增长 1039.86%；资产负债率 63.31%，较 2021 年末下降 5.51 个百分点。

具体完成工作如下：

（一）加快产能升级，把握市场机遇，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2022 年，伴随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经营产销两旺，营业收入、利润等业绩指标再创历史新高，实现量利齐升。2022 年，公司加快推进大尺寸产能升级工作，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已完成大部分 166mm 产线的升级，大尺寸电池产能占比达 95%以上。2022 年全年，电池片环节尤其是大尺寸电池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年内累计实现电池销量 34.42GW，同比增长 82.65%，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二）加快推进先进产能建设，ABC 电池顺利量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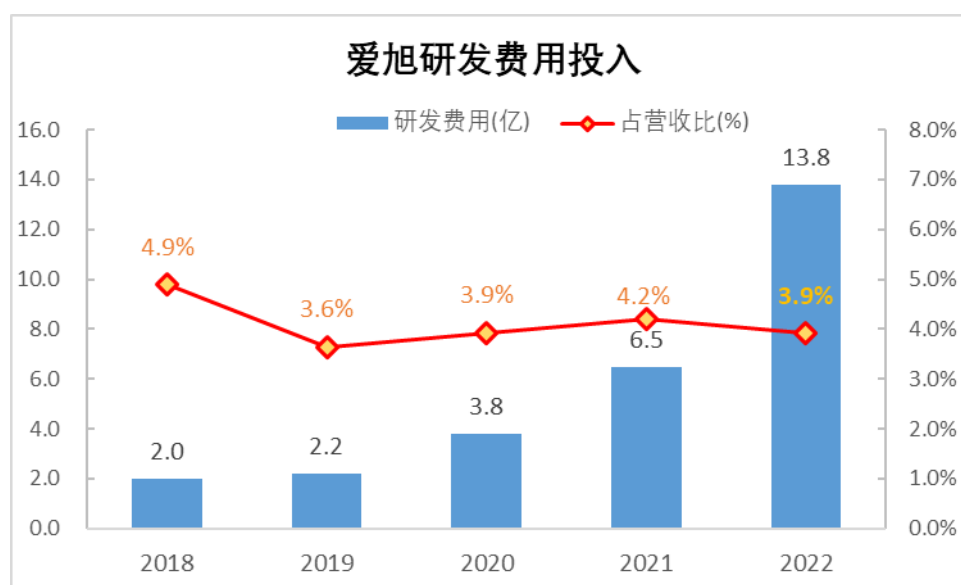
2022 年，公司正式推出了基于全新一代 N 型背接触 ABC 电池技术的组件系列产品和光伏能源整体解决方案服务，首期珠海 6.5GW ABC 电池量产项目已顺利投产，预计将于 2023 年二季度末实现满产。ABC 电池具有完整自主知识产权，采用全新的背接触电池结构设计，正面全黑无栅线，具有美观、转换效率高、温度系数好、易于薄片化等优势。公司开创性地研发出 ABC 电池的无银化技术，大幅降低了生产成本。截至目前，ABC 电池平均量产转换效率已接近 26.5%，ABC 组件全生命周期发电量相较目前市场主流的同面积 PERC 组件可提高 15%以上，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潜力，将引领光伏产业链展开新一轮的技术迭代。

组件功率对比

产品名	72 片版型组件		54 片版型组件	
	功率范围	最高功率相比 PERC 增加瓦数	功率范围	最高功率相比 PERC 增加瓦数
爱旭 ABC 组件	600-615W	+55W	450-465W	+40W
TOPCon 组件	565-585W	+25W	425-445W	+20W
PERC 组件	550-560W	-	405-425W	-

（三）贯彻产品领先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构建长期竞争优势

2022 年，公司以客户价值为牵引，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以 ABC 电池技术为核心，持续提升硅棒/片、电池、组件、系统的量产研发能力，提高技术壁垒，构筑以光电转换效率绝对领先为核心的长期产品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约 13.78 亿元，同比增长 112.18%。公司共拥有研发人员 2145 人，约占员工总数的 23.48%。2022 年，公司共申请专利 303 项，获得授权专利 171 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44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1563 项，获得授权专利 884 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148 项。研发投入的增加、研发人才队伍的壮大、专利技术的增多，为公司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图：历年研发费用

（四）创新业务模式，开拓新市场空间

2022 年，公司从为客户创造更高价值角度出发，积极向全球领先的光伏能源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基于 ABC 产品的领先技术及优越性能，聚焦全球高中端工商业、户用分布式及大型地面集中式电站场景，以创新技术为着力点，将能源技术和数字技术深度融合，为客户量身定制基于“源网荷储”的光伏能源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根据客户体验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优化产品性能，丰富产品系列，不断拓宽应用场景，为光伏产业及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五）加强产业链战略布局，有效管控供应链风险

面对原材料价格的持续波动上行，公司强化了供应链能力的建设，保证了公司优势产能的有效发挥。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持续提升，2022 年平均电池产能利用率约 96%，较 2021 年的 75% 大幅提升，在确保客户订单交付的同时，助力生产成本不断下降。此外，公司不断加强产业链上游的长远布局，参股硅料制造商青海丽豪、硅片制造商高景太阳能，丰富了公司的产业链战略布局，保障了公司供应链的连续性和竞争力，为公司 ABC 产品的高质量硅片需求提供了坚实保障。

（六）践行 ESG 理念，推动公司绿色可持续发展

气候变化是人类共同面临的问题，发展低碳经济已成为世界各国的共识。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将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到公司运营的方方面面。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不断降低光伏发电成本，让太阳能成为最广泛使用的经济能源，为零碳社会提供澎湃动力。公司全面启动 ESG 体系建设工作，系统梳理了公司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治理绩效等方面的成绩和不足，编写并发布了首份 ESG 报告。未来公司还将持续完善公司 ESG 管理工作，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推动并践行 ESG 理念，实现企业与客户、供应商、社区、社会公众等相关方的共同可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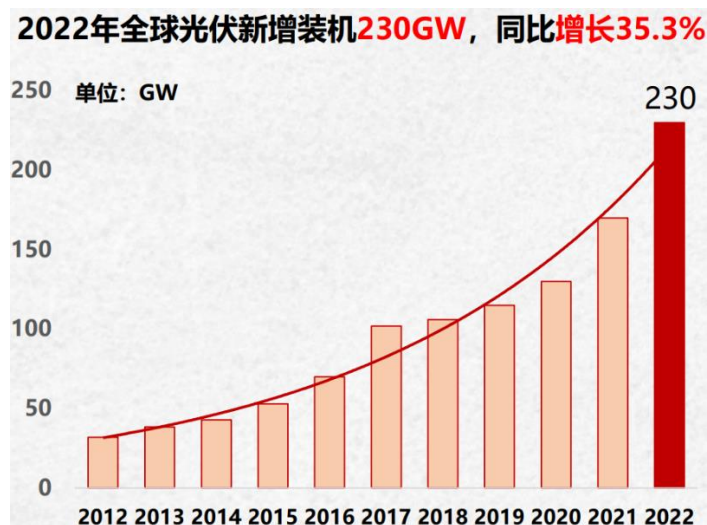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在全球“双碳”目标下，光伏产业受到世界各国政策的大力扶持。自 2000 年以来，在政策和技术双重驱动下，光伏发电产业成长迅速，产品更新换代速度不断加快，度电成本累计下降超 90%，光伏发电逐渐进入平价上网时代。光伏发电以其低碳、低成本、广泛性等诸多优势，成为替代传统化石能源的主力军。

中国光伏产业经历了“由外到内，再到双循环”的发展历程，目前已逐步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成为绿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样板。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光伏产业持续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支持和地方政府的高度重视。2022 年 8 月，工信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能源局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光伏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的通知》，10 月，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联合发布《关于促进光伏产业链健康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

（一）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再创历史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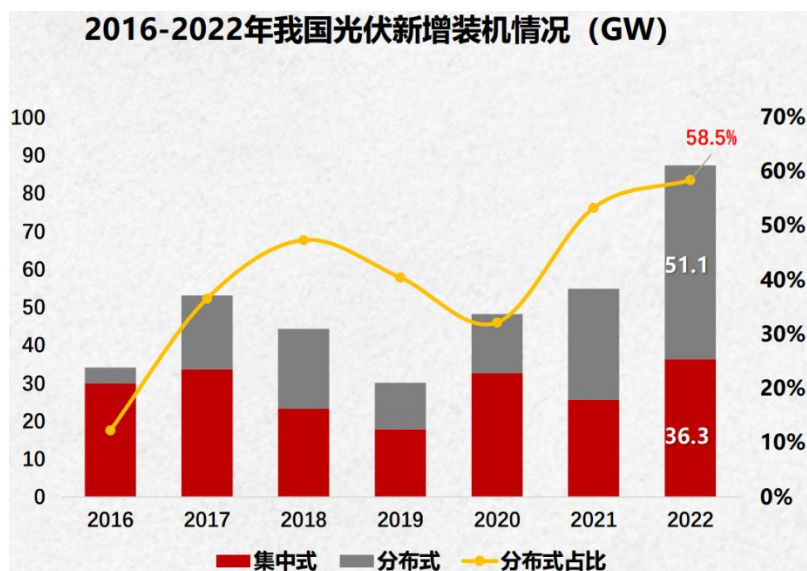
光伏发电作为现阶段最具有广泛、低成本、安全可靠三大优势的可再生能源，得到了全球各国的认可和重视。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2022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 230GW，同比增长 35.3%，预计 2023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 280-330GW。在全球多国“碳中和”、清洁能源转型及绿色复苏目标的推动下，预计 2022-2027 年全球光伏年均新增装机量将达到 300GW，其中分布式年均新增 170GW。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二）中国光伏新增装机量继续保持世界第一

2022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 87.41GW，为历年最高，连续 10 年保持世界第一。其中，集中式光伏新增 36.3GW、分布式光伏新增 51.1GW，分布式新增装机比例超过 58%。截至 2022 年底，我国光伏累计装机量达到 392.6GW，连续 8 年位居全球首位。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2023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量将达到 95-120GW，持续保持高速增长。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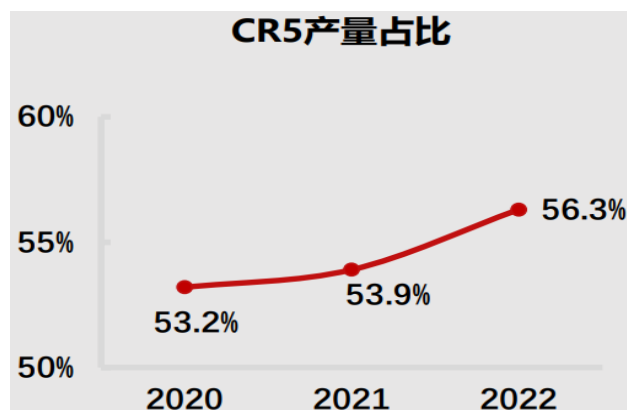
（三）技术变革推动光伏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公司于 2020 年率先量产 210mm 尺寸电池，推动了大尺寸电池在行业的普及。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数据，2022 年，PERC 电池片市场占比 88%，大尺寸（182mm-210mm）占比从 2021 年的 45% 上升至 2022 年的 82.8%，大尺寸占比快速提升，预计在 2023 年将达到 93.2%。

太阳能电池技术迭代的速度不断加快，ABC、TOPCON、HJT 以及 HPBC 等电池技术百花齐放。新一代太阳能电池技术具有更好的转换效率提升空间，随着时间的推移，必将接棒 PERC 技术为光伏产业未来 5-10 年的发展提供强劲动力。其中，爱旭首创 ABC 电池技术并拥有该技术的完整自主知识产权，具备极高的量产转换效率上升空间，目前平均量产转换效率接近 26.5%，预计未来平均量产转换效率超过 27% 是可期待的。采用 ABC 技术生产的 54 片 2 平方米面积组件的功率达到 460W、72 片 2.6 平方米面积的组件功率达到 610W，是全球首家可以同时为客户提供单面和双面背接触组件的企业。

几年后光伏产业将进入 TW 时代，在 TW 时代太阳能电池对金属银的需求量将增长几倍。虽然全行业都在努力研发各种降低银浆单耗的技术，但我们依然悲观地认为 TW 时代光伏产业对金属银使用量还会占到总供应量的 35%-50%，届时金属银价格的大幅上涨不可避免，势必对光伏产业发展造成严重影响。公司以助力光伏产业发展为己任，致力于消除太阳能电池生产领域金属银的使用，历经艰难终有所成，开发出低成本、可量产无银化技术，为光伏产业的大规模发展消除了一大障碍，目前公司 ABC 系列产品采用无银化技术。

太阳能电池技术近几年取得的一系列新成果带动了整个光伏产业链的高质量发展，也为太阳能光伏发电成本不断降低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未来几年，产业链正在使用的大量低质量、低技术产能将逐步被市场淘汰，产业门槛大大提升，新进入光伏产业的风险不断加大。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数据，2022 年，光伏电池片环节产业集中度继续提升，前 5 名电池企业产量占比达到 5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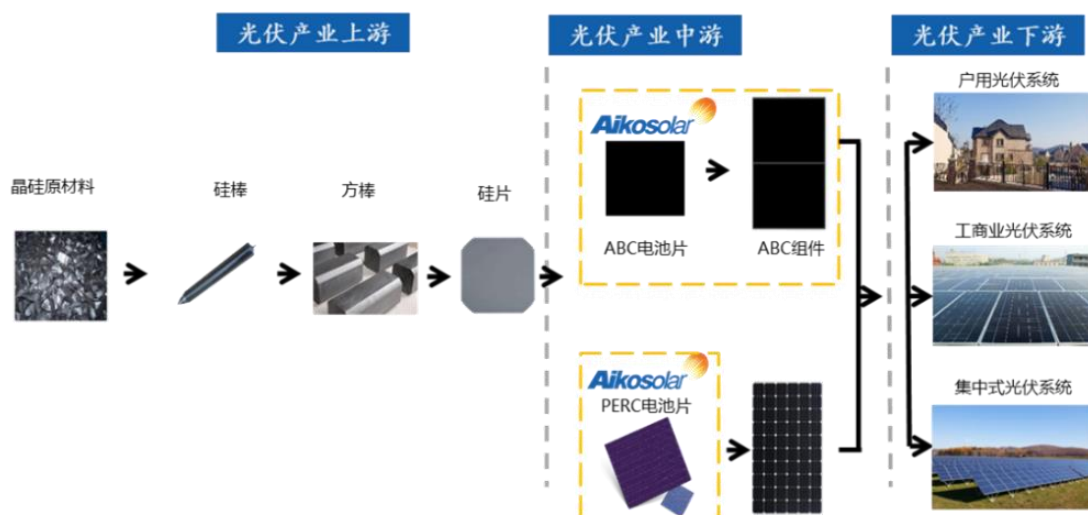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是全球光伏电池片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基于在高效太阳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方面的优势，以客户价值为核心延伸服务范围，将业务领域逐步拓展至为客户提供组件及整体解决方案，推出了以 ABC 电池技术为核心，融合能源技术和数字技术的“源网荷储”光伏能源整体解决方案。更高效率的光伏发电系统为客户带来更多价值的同时，也持续推动企业的长期有效增长。

公司主要业务布局



爱旭光伏能源整体解决方案示意图



光伏发电以其低成本、分布广、安全性高等优点，逐步成为全球最广泛应用的清洁发电方式之一。公司通过持续的创新驱动，已经在快速发展的全球光伏领域建立了领先的市场地位。2022 年，公司经营业绩大幅增长，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全年电池销量 34.42GW，同比增长 82.65%。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规模化、精细化生产和量产技术创新双轮驱动，积极推进高效项目产能投建，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不断引领太阳能电池量产技术变革，推出更高效率、更具性价比的电池产品，促进光伏发电“度电成本”的持续下降。

公司报告期内具体业务发展情况，请详见本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拥有全球光伏产业领先的创新能力，持续引领行业技术变革

公司深耕太阳能电池片领域 13 年，积累了雄厚的技术实力，在光伏电池片环节处于技术领先地位。近年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能力建设，通过前沿技术布局与突破，打造技术绝对领先优势，持续引领行业技术变革。

自 2017 年自行研发并推出“管式 PERC 电池技术”以来，行业多次重大技术变革，公司都发挥了核心引领作用。公司基于光伏产业链多年积累及对光伏技术发展的深刻理解，通过深度研发和技术创新，不但成功突破了全背接触电池的技术壁垒，还全球首创光伏电池无银化技术，为光伏产业未来高速发展解除了“银耗”障碍，将推动行业进入崭新的无银化时代。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以 ABC 电池技术为核心，构筑了以光电转化效率绝对领先为核心的竞争优势，力争在 2030 年前展开二到三次技术迭代变革，将中国东部发达地区光伏发电成本降低到 0.1 元/度以内。

创新能力方面，公司凝聚了一大批全球光伏及半导体领域的优秀技术、管理人才。除了来自 Fraunhofer ISE、Forschungszentrum Juelich、IPV 等世界著名光伏技术研究院校以及中科院、日本京瓷、韩国三星和台积电等国际先进半导体企业的技术、管理人才外，企业构建了高效的内部人才发展体系，培养出一大批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创新性技术、管理人才，独创出一大批全球领先的科研成果，成功应用到企业的各项经营活动中。在浙江义乌的全球光伏联合创新中心、德国弗莱堡爱

旭欧洲研究院展开了光伏全产业链的基础理论和量产技术研究，使得公司能够持续保持在光伏领域的技术领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9137 人，其中研发人员 2145 人，占员工总数的 23.48%。全年投入研发费用约 13.78 亿元，同比增长 112.18%。公司后续还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努力开发出效率更高、综合度电成本更低的光伏技术，逐步构建以电池技术为核心，涵盖硅棒、硅片、组件、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核心工艺装备等产业链全系列研发能力，巩固技术领先优势，保障长期高质量发展。

（二）大尺寸电池产能市场需求旺盛，ABC 产品厚积薄发

随着全球光伏装机的大幅增加，市场对大尺寸电池的需求不断上升，大尺寸发展方向成为行业共识。公司于 2020 年初全球首发并量产 210mm 大尺寸电池，在行业内率先布局先进的大尺寸电池产能。根据光伏行业协会最新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底，全行业大尺寸占比达到 82.8%，较 2021 年大幅提高 37.8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大部分 166mm 尺寸产能的升级改造，大尺寸电池产能占比达 95%以上，部分产能可以根据市场需求在 182mm 和 210mm 尺寸电池之间随时切换。至 2022 年第四季度，公司大尺寸电池出货占比达 95.6%。

新一代 N 型 ABC 电池技术标志性项目珠海基地首期 6.5GW 的 ABC 电池项目已于报告期内顺利投产，平均量产转化效率接近 26.5%，产能正在逐步释放，预计 2023 年二季度末满产。珠海 6.5GW 项目采用全球首创的无银化技术，大幅降低了 ABC 电池的生产成本。同时，公司推出了采用 ABC 电池的新型组件，其中 54 版型组件功率达到 460W，72 版型组件功率也达到 610W。ABC 组件兼具高功率、低衰减、温度系数好、美观等优异性能，在其全生命周期中的发电量较 PERC 组件提升 15%以上，将继续引领行业新一轮的技术发展。

（三）数字化及精益制造能力不断提升，运营效率再上新台阶

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全方位赋能制造、销售、采购等核心环节，实现“提质、降本、增效”；坚持规模化、精细化生产和量产技术创新双轮驱动，不断提升精益制造能力。公司现有义乌、天津、佛山、珠海四个数字化智能工厂，不断深化工艺制造技术与数字化智能技术相结合的水平，持续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再上新台阶。2022 年公司的电池片产线人均产出率（不含管理人员）约为 5.1MW/年/人，比行业平均水平 4MW/年/人高出约 27%，比公司 2021 年的 3.5MW/年/人提高约 45%，助力公司在成本、技术、质量方面处于行业前列。

（四）全产业链战略布局渐趋完善，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不断深化

公司持续完善产业链布局，不断优化供应链体系，与硅料/片等关键材料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紧密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参股青海丽豪、高景太阳能等方式向上游产业链延伸合作，确保公司上游供应链的连续性和竞争力；以 ABC 电池、组件创新技术为核心，向下游终端客户延伸，为户用、工商业及大型集中式提供高价值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以领先的光伏电池技术为核心，不断完善全产业链战略布局，持续增强企业在光伏产业中的综合竞争力，瞄准成为光伏产业领导者的目标不懈努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请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5,074,957,100.06	15,470,502,691.05	126.72
营业成本	30,260,382,574.68	14,605,537,971.02	107.18
销售费用	56,387,934.66	34,368,297.84	64.07
管理费用	516,507,200.27	292,216,027.73	76.76
财务费用	254,936,405.73	260,108,965.68	-1.99
研发费用	1,377,836,161.44	649,362,284.52	11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9,136,738.92	458,753,757.07	1,03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7,324,486.63	-981,811,712.8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1,829,574.44	212,185,058.27	650.2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规模扩大，销售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量增加，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经营规模扩大，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汇兑损益收益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新技术研发，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销售回款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建长期资产支出款项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吸收投资大幅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0.75 亿元，同比增长 126.72%；发生营业成本 302.60 亿元，同比增长 107.18%。其中，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0.16 亿元，同比增长 127.58%，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302.09 亿元，同比增长 107.87%，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扩大，产能利用率提升，销量增加；销售价格上涨，且增长幅度高于原材料增长，带动营业收入增长。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新能源行业	35,015,914,781.54	30,208,820,795.90	13.73	127.58	107.87	增加 8.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减 (%)	减 (%)	(%)
单晶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34,259,717,291.29	29,788,787,552.46	13.05	126.21	107.43	增加 7.87 个百分点
受托加工	756,197,490.25	420,033,243.45	44.45	213.35	145.37	增加 15.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30,891,117,064.87	26,705,706,408.18	13.55	134.24	112.79	增加 8.72 个百分点
外销	4,124,797,716.67	3,503,114,387.73	15.07	87.59	76.74	增加 5.2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产直销	34,259,717,291.29	29,788,787,552.46	13.05	126.21	107.43	增加 7.87 个百分点
受托加工	756,197,490.25	420,033,243.45	44.45	213.35	145.37	增加 15.38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单晶 PERC 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	MW	33,739.76	34,432.44	260.83	73.27	82.70	-72.65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上述生产量、销售量含公司试生产、技术改造期间的产销量；而产能是指正常生产的产能（不含试生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单晶硅片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50.09	29.39	27.20	20.70	是	-
单晶硅片	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144.27	3.80	3.80	140.47	是	供应商正处于产能爬坡期,产能释放节奏有所放缓
单晶硅片	江苏美科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18.37	18.37	91.63	是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新能源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30,208,820,795.90	99.83	14,532,374,435.73	99.50	107.87	产销量增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直接材料	27,302,687,296.43	90.38	12,523,135,159.90	86.17	118.02	产销量增加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直接人工	420,234,957.97	1.39	304,030,077.44	2.09	38.22	产销量增加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制造费用	2,485,898,541.50	8.23	1,705,209,198.39	11.73	45.78	产销量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33,670.5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2.2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584,098.1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2.9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77,371.1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0.24%。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期间费用合计 220,567 万元，同比增长 78.44%。其中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64.07%，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76.76%，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112.18%，主要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加大了新技术研发投入。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1.99%，主要是汇兑损益收益增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377,836,161.4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377,836,161.4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9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14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3.4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1
硕士研究生	141
本科	1,417
专科	56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1,545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536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56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6
60 岁及以上	2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 ABC 电池技术为核心，持续加大在硅片、电池、组件、整体解决方案等环节的研发投入，加强产品场景应用、核心工艺设备的技术研发，提高技术壁垒，构筑以光电转换效率绝对领先为核心的竞争优势，打造可持续的产品竞争力。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914	45,875	103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732	-98,18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183	21,219	650.21%

2022 年度现金净流量 224,54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55,878 万元，其中：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9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7,038 万元，主要是销售回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59,732 万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59,18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37,964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定向增发融资到账约 16 亿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649,763,722.18	22.88	2,706,703,769.63	15.12	108.73	销售规模扩大，客户回款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584,028.62	0.27	10,001,449.34	0.06	555.75	结构性存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55,510,689.60	0.63	242,580,509.66	1.36	-35.89	持有票据减少
预付款项	1,325,880,113.25	5.37	985,745,651.59	5.51	34.51	销售规模扩大，生产材料采购规模持续增加
存货	1,527,078,163.58	6.19	2,187,576,297.35	12.22	-30.19	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出货量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8,102,716.37	0.28	31,990,728.73	0.18	112.8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保证金）增加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217,586,504.65	0.88	163,254,012.58	0.91	33.28	期末留抵税额增加
长期应收款	30,110,093.15	0.12	95,116,545.92	0.53	-68.34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保证金)减少
在建工程	1,802,315,325.84	7.30	641,906,797.96	3.59	180.78	珠海基地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投资增加
使用权资产	146,877,984.20	0.59	52,437,725.59	0.29	180.10	长期租赁宿舍和办公楼增加
无形资产	604,926,977.47	2.45	389,096,699.94	2.17	55.47	珠海基地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5,680,256.60	2.53	35,920,322.01	0.20	1,641.86	项目建设预付的设备工程款增加
短期借款	654,496,074.03	2.65	1,330,213,487.02	7.43	-50.80	短期借款到期偿还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66.94	0.00	12,195,891.10	0.07	-99.98	为规避汇率风险锁汇合同损失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299,797,295.51	1.21	108,869,934.18	0.61	175.37	公司人员增加
应交税费	46,177,081.84	0.19	11,505,876.85	0.06	301.33	销售规模扩大, 利润增加, 增值税和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45,537,510.24	0.18	19,760,968.96	0.11	130.44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623,032,910.74	2.52	40,369,167.79	0.23	1,443.34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背书增加
长期借款	2,005,249,736.63	8.12	1,004,120,123.67	5.61	99.70	珠海基地建设投资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135,159,061.34	0.55	41,818,054.48	0.23	223.21	长期租赁宿舍和办公楼增加
递延收益	1,753,789,711.33	7.10	838,423,063.15	4.68	109.18	珠海基地政府补助增加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2,116,033.00	5.27	2,036,329,187.00	11.38	-36.06	业绩承诺补偿, 股份注销
资本公积	3,998,100,676.16	16.19	1,596,523,436.03	8.92	150.43	业绩承诺补偿会计处理以及定向增发溢价
其他综合收益	189,623.12	0.00	-143,939.05	不适用	不适用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盈余公积	123,691,566.10	0.50	27,490,352.66	0.15	349.95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653,494,100.01	14.80	1,421,493,990.69	7.94	157.02	公司盈利能力显著提升
少数股东权益			500,313,469.28	2.80	-100.00	义乌旭高, 由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92,594,984.3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借款保证金、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利息、房租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50,000.01	结构性存款用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82,406,576.86	票据池质押
应收票据	573,321,891.03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固定资产	3,152,450,592.58	对应保证金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开立,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5,588,908.70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6,727,012,953.53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光伏行业中的高效太阳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的行业经营性信息详见以下内容。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类别	技术指标	
太阳能电池:	量产平均转换效率	研发最高转换效率
单晶硅电池	P 型: 23.50% N 型: 26.50%	N 型: 26.75%
电池组件:	量产平均组件功率	研发最高组件功率
晶体硅电池	54 型 ABC 组件: 450W 72 型 ABC 组件: 600W	54 型 ABC 组件: 465W 72 型 ABC 组件: 615W
<p>指标含义及讨论与分析:</p> <p>(1) 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 是指太阳能电池受到光照时的最大输出功率与照射到电池片上的入射光功率的比值, 是衡量电池质量和技术水平的重要参数, 转换效率越高, 电池片的单片输出功率越高, 单片功率越高的电池片可以封装功率越高的光伏组件;</p> <p>(2) 太阳能电池量产平均转换效率, 是指量产过程中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的平均数;</p> <p>(3) 太阳能电池研发最高转换效率: 是指研发实验中所测试电池的最高平均转换效率;</p> <p>(4) 太阳能组件量产平均功率, 是指光伏组件在量产过程中实现功率的平均数;</p> <p>(5) 太阳能组件研发最高功率, 是指研发实验中所制造的组件实现的最大功率值。</p> <p>公司已成功研发并量产了 N 型 ABC 电池及组件, 截至目前, ABC 电池量产平均转换效率已接近 26.5%, 并随着产能的爬坡和工艺的优化, 效率有望继续提升。此外, 54 版型 ABC 组件最大功率范围 450-465W, 最高效率 23.6%; 72 版型 ABC 组件最大功率范围 600-615W, 最高效率 23.6%。ABC 组件兼具高功率、低衰减、温度系数好、美观等优异性能, 在其全生命周期中的发电量较 PERC 组件至少提升 15%以上。</p>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4. 推荐使用表格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产能利用率	投产工艺路线	在建生产线总投资额	在建生产线当期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在建工艺路线
太阳能电池:								
单晶硅电池	33.74GW	96.12%	PERC	427,500.00	281,604.43	6.5GW	2023年上半年	ABC
产能利用率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及影响分析：2022年公司持续完善产业链布局，不断优化供应链体系，使得产能利用率得到持续提升，较2021年的75%大幅提升，带动公司生产成本不断下降，盈利能力也显著提升。产能利用率=正常生产的产量/正常生产的产能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太阳能电池:					
单晶硅电池	102.02	3,089,111.71	412,479.77	13.55	15.07

光伏产品实现境外销售的，应当分国家或地区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韩国	153,127.75	12.67
土耳其	80,805.63	17.80
印度	77,925.77	15.44

中国(保税区)	43,811.49	12.09
加拿大	11,604.46	23.43
德国	10,612.60	17.81
巴西	10,115.20	18.73
奥地利	4,835.72	22.86
斯洛文尼亚	3,373.59	9.66
越南	2,953.09	11.19
中国香港	2,805.19	26.58
新加坡	2,006.35	21.09
日本	1,495.82	33.58
比利时	1,379.41	12.71
突尼斯	1,271.68	14.07
澳大利亚	884.87	9.83
阿联酋	871.08	29.16
约旦	736.79	14.78
泰国	656.24	17.49
克罗地亚	424.90	34.09
法国	353.08	0.54
芬兰	335.27	14.91
立陶宛	44.61	-3.16
荷兰	32.60	12.63
美国	8.92	25.02
西班牙	6.54	11.48
马来西亚	1.13	6.42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新技术、新产能的扩产上量，巩固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和产能规模优势。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义乌旭高 49%的股权；投资设立爱旭数字能源和爱旭数字能源工程公司，推动光伏能源整体解决方案的落地。与此同时，为强化产业链布局，公司还参股了上游合作方青海丽豪、高景太阳能，努力打造产业链战略布局，确保公司供应链的连续性、稳定性及采购价格的竞争力。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高景太阳能	单晶硅片	否	其他	25,000.00	1.73%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已支付投资款，股权已登记	7,237.01	否	2022.3.1	公告编号：临2022-008号
青海丽豪	多晶硅料	否	其他	38,500.00	2.8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已支付投资款，股权已登记	0	否	2022.12.3	公告编号：临2022-144号
珠海富山爱旭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与销售	是	增资	150,0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实缴注册资本金94,131.02万元	0	否	2022.8.23 2022.12.21	公告编号：临2022-076号、 2022-157号
义乌旭高	太阳能电池研发、生产、销售	是	收购	49,924.14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已支付投资款，股权已登记	1.10	否	/	/
合计	/	/	/	263,424.14	/	/	/	/	/	7,238.11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预计总投资金额(含流动资金)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1	珠海年产6.5GW新世代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	珠海富山爱旭	54亿元	已投入试运行,产能爬坡中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衍生工具	-2,194,441.76	8,875,603.43						6,681,161.67
结构性存款		650,000.01			100,000,000.00	-50,000,000.00		50,650,000.01
权益工具投资		95,693,514.02			644,050,019.50			739,743,533.52
应收款项融资	242,580,509.66						-87,069,820.06	155,510,689.60
合计	240,386,067.90	105,219,117.46			744,050,019.50	-50,000,000.00	-87,069,820.06	952,585,384.8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	------	------	--------	------	--------	------------	-------------	--------	--------	--------	--------	--------

							价值变动					
股票	835985	海泰新能	9,050,000.00	自有资金		-800,000.00		9,050,000.00		-800,000.00	8,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9,050,000.00	/		-800,000.00		9,050,000.00		-800,000.00	8,250,000.00	/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爱旭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52,347.49	691,795.58	374,188.46	229,211.23	94,234.60	96,201.21
浙江爱旭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27,650.00	1,459,063.60	490,485.22	2,679,693.12	183,443.25	167,197.54
天津爱旭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30,000.00	645,839.61	230,938.65	1,131,286.04	95,532.39	86,809.2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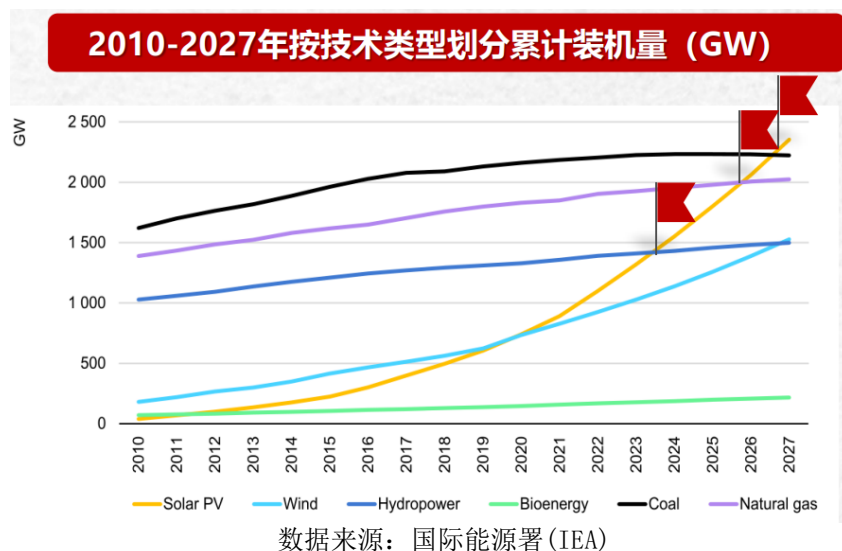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光伏行业未来前景广阔，行业景气度高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已成为全球共识。高昂的化石燃料价格、能源安全和气候变化带来的紧迫问题,强调了加快发展清洁能源系统的迫切需要。2022年9月18日,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表示,气候灾害和飞涨的燃料价格使得“结束我们对化石燃料的全球依赖”的必要性变得非常明确,可再生能源革命必须启动。根据国际能源署(IEA)数据,2022~2027年,全球光伏装机新增1500GW,年均300GW;2024年,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将超过水电,2026年,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将超过天然气发电,2027年,全球光伏累计装机量将超过煤电,成为全球最大的电源形式。



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计，2030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将达到 436-516GW，我国光伏新增装机将达到 120-140GW，光伏行业未来前景广阔，市场空间十分巨大，行业景气度高。



2. 新型电池技术推动光伏行业形成新的竞争格局

光伏行业的主要发展空间在于光伏电池技术创新，只有不断提升光电转换效率，才能持续降低光伏发电的度电成本。

据《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2-2023 年）》数据，2022 年，新投产的量产产线仍以 PERC 电池产线为主。但 2022 年下半年，部分 N 型电池片产能陆续释放，PERC 电池片市场占比下降至 88%，N 型电池片占比合计达到约 9.1%。其中，N 型电池片包括 XBC、TOPCon、HJT 等。预计 2023-2030 年，N 型电池技术占比将快速提升。从投资布局来看，企业多以大尺寸、N 型技术为主，希望以新技术为支点，抢占市场先机。未来几年，光伏行业将围绕 N 型技术形成新的竞争格局。

多种 N 型技术路线并存，技术、质量、成本等将成为决定企业竞争力的重要因素。N 型技术包括 XBC、TOPCon、HJT 等多种技术路线，围绕不同技术路线，包括硅料、硅片、电池、组件、光伏设备、光伏辅料等在内的各家企业纷纷推出新的技术和产品。尤其是电池环节，围绕 XBC、TOPCon、HJT 等技术路线有多家企业宣布开始投资布局，未来预计呈现多种 N 型技术路线并存的局面。另外，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技术、质量、成本等将成为决定企业竞争力的重要因素。爱旭布局 N 型 ABC 产品，开创性地采用了无银化技术，效率和成本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解决了阻碍光伏产业大规模发展的

“银耗”问题，为 ABC 电池技术路线低成本、大规模发展提供了量产技术基础，推动光伏行业绿色可持续发展，助力“双碳”目标的实现。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为零碳社会带来澎湃动力的使命，以成为全球光伏产业领导者为愿景；通过确保 ABC 电池转化效率的绝对领先优势，构建硅料、硅片、电池、组件和解决方案的领先；不断提升 PERC 电池转换效率、提高客户的 PERC 组件功率，降低 PERC 产品的度电成本，保持 PERC 产品的相对竞争优势。

产业布局：持续推动更高技术、更高质量的供应链体系建设，构建新技术路线与产业上下游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打造 ABC 技术路线的产业生态链优势；聚焦全球高中端户用、工商业及大型地面电站客户，为客户提供更高价值的安全、智慧、低碳场景化解决方案。

技术创新：以 ABC 技术为核心，构建以光电转换效率绝对领先为核心优势的竞争壁垒；研发并量产下一代叠层太阳能技术并适时推出新产品；开发并提供面向零碳时代的光伏解决方案产品、服务能力。

数字化、规模化精益制造：依托 ABC 技术的领先优势，加快 ABC 产品线的建设；打造满足领先技术、质量、成本的数字化精益生产体系；加快制造基地的规划、建设和运营能力建设。

高效运营：坚持力出一孔、不断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具备行业领先的全球化、大规模运营能力；加强以客户为中心的流程、组织和 IT 体系建设；建设匹配企业战略的人才发展体系；不断提升组织效能，减少熵增。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加快新型高效电池、组件项目的建设

2023 年是光伏产业技术、市场大发展之年，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技术、规模、质量、成本方面的壁垒，巩固公司核心技术领先优势，提升背接触电池技术的市场化竞争能力，形成更具竞争力的产业技术生态体系，除加快珠海 6.5GW 的 ABC 电池项目满产达标进度外，公司计划同步展开现有基地的新产能和海内外新基地的建设。公司力争新建并投产 18.5GW 高效背接触电池和 25GW 高效背接触组件产能，到 2023 年底形成 25GW 高效背接触电池、组件产能。

为促进未来几年企业的高质量发展，公司 2023 年计划新增国内生产基地 2-3 处，每个基地规划不低于 30GW 电池、组件的一体化产能，相关前期工作正在进行中。

2. 高质量推进解决方案的营销工作，为企业长期发展提供强劲动能

围绕户用、工商业和集中式地面的应用场景，为客户提供以高功率组件为核心的高价值解决方案。优先聚焦于各场景的高中端市场，提供高技术、高质量、高安全性、低综合使用成本的背接触

单玻、双玻、轻质、智能组件。根据客户需求同步配套提供支架、逆变器、储能、能源管理系统等一系列产品。

以建立全球光伏领导性品牌为目标，建设爱旭全球专属经销商网络及配套的服务支持体系，不断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高价值产品和服务，为企业的长期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3. 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升 ABC 产品效率的绝对领先优势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2023 年计划以“追求 ABC 产品路线技术、质量极限”为目的，构建硅棒/片、电池、组件、系统的量产研发能力，力争早日达到 ABC 电池“平均量产”效率 27%、2 平方米面积组件的平均量产功率达到 470W “以上”的目标。

在持续提升 PERC 电池转化效率、不断降低每瓦成本的基础上，加快对 PERC 技术的升级改造和量产技术的开发，争取到 2025 年末将现有 PERC 电池产能改造为平均量产效率不低于 25% 的新型高效电池产能。

随着“零碳全电力时代”大幕的开启，公司加大爱旭欧洲研究院的研发投入，以欧洲 2030 年达到“零碳”先行区域为研发标的，开发出零碳时代以光伏电力为核心、商业化的一揽子的解决方案产品，为零碳社会提供澎湃动力。

4. 持续优化产业链上游布局，保证供应链连续性和竞争力

持续优化供应链体系，与硅料/片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紧密合作关系。将战略投资、合资、硅料代工、硅料/片直采等多种业务模式互相融合，确保硅片供应的连续性和硅片采购质量、价格的竞争力，减少上游硅料/片供应及价格的剧烈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冲击。公司与硅片供应商展开联合技术研发，不断提升硅片质量、降低硅片成本，为公司高效电池达到平均 27% 以上的转换效率提供“优质口粮”。

强化与组件设备、辅材供应商的联合研发工作，通过 1-2 年，研究开发出新一代高可靠性、低制造成本的组件制造工艺工程技术，消除 EVA 粒子的供应瓶颈，提升组件的有效发电生命周期，提高组件制造效率。

5. 加强匹配公司战略的流程、组织和 IT 管理体系建设

公司注重管理体系建设和精细化管理，2023 年，公司将持续健全、优化管理流程，应用数字化管理方式，提升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加强激励力度，激发组织活力，构建企业命运共同体。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多措并举，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持续完善高效协同、权责清晰的决策机制，打造目标驱动、结果导向的组织文化，提升整体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巩固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助力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6. 发行 GDR，稳步推进国际化布局

2023 年，公司将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该事项已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通过发行 GDR，拓宽公司国际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加快公司全球产能建设和技术研发步伐，推动公司海内外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国际化品牌和企业形象。同时也将助力公司提升盈利能力、综合竞争力和全球影响力。

7. 积极响应“双碳”目标，提升 ESG 管理水平

2023 年，公司将持续践行 ESG 理念，推动公司绿色可持续发展。通过绿色创新推动技术进步，降低清洁能源成本，为能源安全与绿色低碳发展贡献力量。公司将持续致力于构建全产业负责任供应链，广泛回应各利益相关方关切，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坚定不移走绿色可持续发展之路，助力中国及全球打造气候友好型社会。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双碳”战略的推进，光伏行业的景气度不断升温，行业内的企业陆续推出规模较大的产能扩张计划，很多跨界企业入局光伏行业制造端，整个行业竞争态势上升。随着行业产能的增加和技术迭代，光伏产品价格逐步下降，光伏企业在产品性能及成本管控方面，将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公司持续深耕太阳能电池领域 13 年，积累了雄厚的技术实力，在光伏电池环节处于技术领先地位，具备较强的质量和成本优势，但是如果未来行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现有市场地位，将面临竞争力下降和市场份额减少的风险。

2. 供应链稳定风险

光伏行业涵盖硅料、硅片、电池片等多个环节，公司的利润水平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虽然中国的光伏产业链比较完整，各个环节供求关系总体相对均衡，但是短期阶段性、结构性或特殊事件导致的供给失衡，可能会导致原材料价格的急剧波动。这种短期的波动会考验任何一家企业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企业生存带来一定的挑战。如公司未能有效进行供应链管理、建立具备竞争力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企业生存带来一定的挑战。如公司未能有效进行供应链管理、建立具备竞争力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企业生存带来一定的挑战。如公司未能有效进行供应链管理、建立具备竞争力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企业生存带来一定的挑战。

3. 全球化经营管理风险

海外业务受到国际法律环境、税收环境、监管环境、市场环境、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还可能面临国际政治关系变化及相关国家非理性竞争策略等不确定风险因素的影响。随着公司海外业务的推进，公司在全球化经营管理方面将面临较大的风险和挑战，在本地化市场开拓、人力资源、经营管理、科学决策、资源整合、内部控制、汇率管理等诸多方面对公司管理团队提出了新的要求。面临复杂多变的海外业务经营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如公司不能有效进行风险控制和内控管理，将会对公司的海外业务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持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并严格依法规范运作。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 “三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会议、16 次董事会会议、15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包括《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制定 2022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 100 项议案。公司“三会”的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规范，会议资料完整齐备，议案所涉及定期报告披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关联交易、股权激励、业绩承诺补偿、换届选举等事项的决策均做到程序严谨、审慎客观，交易明确，定价公允，并能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并发挥应有的监督指导作用，所有对外披露的信息能够做到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公司在日常工作中能够主动加强对管理薄弱环节、高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实施效果的检查，排查内部控制体系中存在的问题并加以改进，积极推进内部控制评价长效机制的形成。2022 年度，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自身发展实际，对原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重新修订或新建了《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 13 项制度，进一步规范业务控管流程，使内控制度体系能够更好的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518Z0175 号），认为：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执行情况

公司能够根据监管要求认真落实《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对报告期内定期报告、非公开发行、业绩预告、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

登记，全年备案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共 9 批次。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管理健全，内幕信息在讨论、传递、审核、披露等环节规范、合法，保密工作严谨、得当，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治理结构完整，内控体系较为健全，经营情况稳定。今后，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努力提高治理水平，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加强风险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1-21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2-01-2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2 号）。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05-30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2-05-31	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等 36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8 号）。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0-10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2-10-1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6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3 号）。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2-12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2-12-1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含子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

号：临 2022-137 号)。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好派路 699 号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 1 项非累积投票议案，获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张潇扬、黄茜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在浙江省义乌市后宅街道幸福湖路 100 号幸福湖国际会议中心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 36 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均获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楚玲、黎晓慧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3)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在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路 188 号义乌万豪酒店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共审议 6 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均获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楚玲、黎晓慧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4)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在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好派路 699 号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审议 2 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和 9 项累积投票议案(含子议案)，均获通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楚玲、黄佳曼对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刚	董事长	男	55	2019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	655,755,511	234,271,342	-421,484,169	因业绩补偿注销股份	196.00	否
俞信华	董事	男	49	2019年12月11日	2022年9月16日						否
梁启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2019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					141.27	否

卢浩杰	董事	男	49	2022年10月10日	2025年12月11日					225.36	否
沈昱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4	2019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					141.31	否
徐莉萍	独立董事	女	49	2019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					12.00	否
沈鸿烈	独立董事	男	65	2019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					12.00	否
钟瑞庆	独立董事	男	52	2019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					12.00	否
黄进广	监事会主席	男	69	2019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					6.00	否
陈孟钊	监事	男	46	2019年12月11日	2022年12月12日						否
何晓珊	职工监事	女	34	2019年12月11日	2022年11月24日					24.59	否
任明琦	职工监事	女	35	2022年11月24日	2025年12月11日	500	500	0		14.71	否
费婷	监事	女	31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100	100	0		11.24	否
何达能	副总经理	男	60	2019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					273.24	否
熊国辉	财务负责人	男	50	2019年12月11日	2022年12月12日					30.00	否
邹细辉	财务负责人	男	51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0	63,400	63,400	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65.96	否
林纲正	副总经理	男	57	2019年12月11日	2022年3月4日	0	0			5.44	否
合计	/	/	/	/	/	655,756,111	234,335,342	-421,420,769	/	1,171.12	/

注：上表中卢浩杰、任明琦、费婷、邹细辉“年初持股数”为其任期起始日时的持股数量。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刚	曾任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东普拉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俞信华	曾任国际数据（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IDG 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爱奇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合伙人、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300323.SZ）副董事长。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董事，已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离职。
卢浩杰	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海外子公司董事、香港代表处代表、华为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和记系统部部长、深圳市优克联新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Cefinity Limited 首席运营官、福建科立讯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梁启杰	曾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部门副总、支行副行长、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物流事业部部门副总、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沈昱	曾任厦门天健华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董事会秘书、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徐莉萍	曾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沈鸿烈	曾在日本通商产业省工业技术院电子技术综合研究所从事博士后研究，曾任中国科学

	院上海冶金研究所信息功能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副研究员、研究员、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和博士生导师。现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钟瑞庆	曾任汕头大学商学院特聘助理教授、曾在浙江大学做博士后研究、曾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先讲师、副教授、浙江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执行所长、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002712.SZ）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国际融资与并购研究中心执行主任、杭州美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3558.SH）、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300323.SZ）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进广	曾任佛山市法律顾问处（更名为佛山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律师，佛山市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律师，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广东金信方正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和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孟钊	曾任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上海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法务总监、合伙人、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监事，已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任期届满离任。
何晓珊	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审计专员、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风控主管、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高级风控主管和职工监事。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任期届满离任。
任明琦	曾任广东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专员、广东德洛斯照明工业有限公司采购审计专员、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审计专员、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审计部专员。现任本公司审计部审计经理、本公司职工监事。
费婷	曾任本公司销售支持专员、海外销售专员。现任本公司总裁办高级专员、本公司监事。
何达能	曾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处长职务、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外协部总监、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熊国辉	曾任深圳市华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部科长、记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WHG（中国）杭州格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亿道控股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已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任期届满离任。
邹细辉	曾任辉门（中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汽蔚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财经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林纲正	曾任台湾工业技术研究院电子研究服务所工程师、台湾积体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台湾茂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台湾昱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长、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报告期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已于 2022 年 3 月 4 日离职。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刚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至今
俞信华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12 月	至今
陈孟钊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6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刚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12月	至今
陈刚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2月	至今
陈刚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7月	至今
陈刚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4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9月	至今
陈刚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4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3月	至今
陈刚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	至今
陈刚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2月	至今
陈刚	义乌市旭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12月	至今
陈刚	常州创科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3月	至今
陈刚	广东普拉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1月	至今
陈刚	佛山市永信模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2月	至今
陈刚	佛山市南新太阳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4月	至今
陈刚	Sinotech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Island)	董事	2014年2月	至今
陈刚	Sinotech Power Investment Limited (BVI)	董事	2014年9月	至今
陈刚	Sinotech Power Group Holding Limited (HK)	董事	2009年9月	至今
陈刚	Absolute Braveheart Limited	董事	2013年12月	至今
陈刚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4月	2022年7月
陈刚	广东润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3月	2022年6月
陈刚	珠海横琴明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陈刚	佛山市卓信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4月	至今
陈刚	佛山市君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4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润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1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横琴旭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6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横琴宸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6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润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合伙人	2021年12月	至今

	伙)			
陈刚	天津旭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1年7月	至今
陈刚	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陈刚	佛山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至今
陈刚	珠海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卢浩杰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 理	2022年4月	至今
卢浩杰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2年4月	至今
卢浩杰	珠海华发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 理	2022年6月	至今
卢浩杰	深圳益驰京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至今
沈昱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	至今
沈昱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至今
沈昱	珠海华发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至今
沈昱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	2022年7 月
沈昱	广东弘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	至今
沈昱	广东润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	2022年6 月
沈昱	中山市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2月	2022年9 月
沈昱	广州市兆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至今
沈昱	Sinotech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董事	2014年2月	至今
沈昱	Sinotech Power Group Holding Limited (HK)	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沈昱	Sinotech Power Investment Limited (BVI)	董事	2014年9月	至今
梁启杰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	2022年7 月
梁启杰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至今
梁启杰	Sinotech Power Investment Limited (BVI)	董事	2019年7月	至今
梁启杰	Sinotech Power Group Holding Limited (HK)	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梁启杰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2022年11 月
徐莉萍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月	2022年11 月
徐莉萍	深圳市精研科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沈鸿烈	南京尚珀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2年9月	至今
沈鸿烈	无锡惠鸿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11月	至今
沈鸿烈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钟瑞庆	杭州美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	至今
钟瑞庆	浙江恒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至今
钟瑞庆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至今

钟瑞庆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	至今
钟瑞庆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8月	至今
黄进广	广东金信方正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1994年5月	至今
费婷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0年7月	至今
费婷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6月	至今
费婷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6月	至今
费婷	珠海华发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6月	至今
任明琦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经理	2019年12月	至今
俞信华	爱奇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合伙人,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8月	至今
俞信华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俞信华	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	至今
俞信华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至今
俞信华	广州市远能物流自动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今
俞信华	北京昆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年3月	至今
俞信华	Square Limited	董事	2020年10月	至今
俞信华	Newnag Holdings, Inc	董事	2015年6月	至今
俞信华	天津环汇精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3月	2022年4月
俞信华	海南汉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1月	至今
俞信华	光华(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9月	2022年7月
俞信华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至今
俞信华	北京奕斯伟计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至今
俞信华	天津格盛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1年2月	2022年11月
俞信华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俞信华	欣旺达电动汽车电池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俞信华	珠海博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俞信华	珠海畅新游创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执行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俞信华	珠海迪安娜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执行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俞信华	西安奇点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至今
俞信华	上海世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至今
俞信华	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至今
陈孟钊	上海宏天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6月	至今
陈孟钊	上海浦科飞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6月	至今
陈孟钊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4月	至今
陈孟钊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	至今
陈孟钊	喀什中盛创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9年8月	至今
陈孟钊	新疆浦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8月	至今
陈孟钊	新疆浦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	至今

陈孟钊	新疆浦资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	至今
陈孟钊	嘉善芯大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	至今
陈孟钊	上海浦科宏天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4月	至今
陈孟钊	上海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1月	至今
陈孟钊	新疆浦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	至今
陈孟钊	新疆浦科源富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7月	至今
陈孟钊	上海临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	至今
陈孟钊	上海浦科灏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	至今
陈孟钊	上海浦科宏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	至今
何晓珊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4月	至今
何晓珊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6月	至今
何晓珊	天津旭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7月	至今
何晓珊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董事、高管薪酬方案报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由监事会办公室提出监事薪酬方案报请公司监事会审议。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①独立董事发放年度津贴12万元/年。②公司外部董事（非独立董事）、外部监事（非监事会主席）不在公司领取薪酬。③监事会主席黄进广领取津贴6万元/年④公司内部监事按所在岗位由其所在单位确定薪酬。⑤内部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是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的津贴按季度支付；内部监事的薪酬根据所在岗位情况按月支付；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月支付。公司不存在拖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金额为1,171.12万元（税前），具体金额详见本节“四、（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俞信华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卢浩杰	董事	选举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陈孟钊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费婷	监事	选举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何晓珊	职工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任明琦	职工监事	选举	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熊国辉	财务负责人	离任	任期届满
邹细辉	财务负责人	聘任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林纲正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2]286 号）。同时，公司代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刚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陈刚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2]287 号），代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沈昱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2]288 号）、《关于对熊国辉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2]289 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临 2022-153）。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6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4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0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5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等 32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3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5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15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6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8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等 5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5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2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2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16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6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7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87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5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 3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17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4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 3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35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42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49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追认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56 号）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爱旭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59 号）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

		次数		加次数			加会议	数
陈刚	否	16	1	15	0	0	否	4
俞信华	否	9	0	9	0	0	否	2
卢浩杰	否	7	0	7	0	0	否	1
梁启杰	否	16	1	15	0	0	否	4
沈昱	否	16	1	15	0	0	否	4
沈鸿烈	是	16	0	16	0	0	否	4
徐莉萍	是	16	0	16	0	0	否	4
钟瑞庆	是	16	0	1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徐莉萍、沈鸿烈、沈昱
提名委员会	沈鸿烈、陈刚、徐莉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钟瑞庆、陈刚、徐莉萍
战略委员会	陈刚、沈鸿烈、梁启杰、卢浩杰、沈昱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10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4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3 月 17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4 月 19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事项，并同意将上述除《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外的其他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2022 年 5 月 2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7 月 12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议案》《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7 月 17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上半年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审计部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汇报》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将《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8 月 1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9 月 13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设备采购合同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 2022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5 月 2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2 年度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事项，并同意将上述除《关于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外的	

	的议案》	其他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9 月 13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5).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9 月 13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及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12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1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161
销售人员	133
技术人员	2,145
财务人员	89
行政人员	609
合计	9,1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96
本科	2,682
专科	2,220
其他	3,939

合计	9,137
----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托职级体系，结合员工职业发展通道，构建“全力创造价值、正确评价价值、合理分配价值”的良性循环，牵引员工持续以客户为中心、力出一孔、为客户和公司创造最大价值，自2022年起实施“获取分享”的薪酬激励制度。同时，结合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福利保障制度，积极为员工缴交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且全体员工享有带薪年假的权益。另外，为了建立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激励机制，完善整体薪酬结构体系，为公司业绩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人力资源竞争优势，公司制定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公司继续推行人才发展战略，设计和实施具有针对性多样化的学习与发展项目，坚持通过学习、培训加导师带教、训战结合等方式进行系统的人才培养，使员工立足岗位成才。同时，推进专业系列和管理系列的培训项目，以提升在岗人群的专业能力，管理能力和领导力，推动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成长。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43,930.5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8,080,224.17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章程》制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 利润分配政策制定情况

公司在保持稳健发展的同时，充分重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意见和诉求，强化回报股东意识。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明确了不同分配形式下的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进一步规范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有利于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2022年4月2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外披露了《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进一步对未来股东回报总体规划、周期制定及决策监督机制等进行了明确。

2. 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认真执行《公司章程》所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用于补

充流动资金、生产经营发展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就利润分配政策做出调整。后续，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落实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投资情况及资金需求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同时，督促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其监督指导作用，不断提高分红政策的透明度，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使利润分配更加切合投资者预期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切实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5.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4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716,163,818.15 (注)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8,201,322.76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76 (注)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716,163,818.15 (注)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76 (注)

注：上表中“现金分红金额”是根据公司当前总股本 1,302,116,033 股进行的模拟测算，后期在实施权益分派时，公司会根据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和转增股数。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2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查<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于2022年10月10日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22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与《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p> <p>2022年12月2日,公司完成此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手续。</p> <p>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p>	<p>2022年9月17日,《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文件</p> <p>2022年10月11日,《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2-103号)</p> <p>2022年10月15日,《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2022-108号)</p> <p>2022年12月6日,《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临2022-146号)</p> <p>2022年12月13日,《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临2022-151号)</p>
<p>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p>	<p>2022年4月30日,《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临2022-032号)</p> <p>2022年9月2日,《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临2022-081号)</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授予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	----	------------	--------------	-----------	-------------	-------------	------------	-----------

卢浩杰	董事	0	70,450	0	0	34.27	70,450	37.82
邹细辉	财务负责人	0	63,400	0	0	34.27	63,400	37.82
合计	/	0	133,850	0	0	/	133,850	/

2. 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邹细辉	财务负责人	0	63,400	17.14	0	0	63,400	37.82
合计	/	0	63,400	/	0	0	63,4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 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激励高管团队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 公司根据企业的发展情况不断完善对高管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 另外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决议精神, 面向高管人员实行了较为灵活多样的薪酬激励机制。

公司对高管人员的价值评价, 结合每位高管管理范围、管理难度、责任与风险大小及全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等因素综合进行评价, 依据年初制定的经营指标和管理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 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确定。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内控管理体系, 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 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 内控运行机制有效, 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 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通过规范运作、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等, 建立

子公司经营管理进行整体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已得到有效执行。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8,213.02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爱旭被列为佛山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天津爱旭被列入天津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浙江爱旭被列为金华市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土壤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相关排污信息如下：

重点排污单位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广东爱旭-佛山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悬浮物、氨氮、总磷、PH、总铜、总锡、化学需氧量、总氮、氟化物	连续稳定排放	1个	/	总铜执行《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总锡执行《锡、镉、汞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770-2014）；其余执行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园南部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排放限值的200%。	/	排污总量控制指标纳入三水乐平南部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中
天津爱旭-天津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pH、COD、氨氮、总磷、氟化物、总氮、动植物油、石油类、BOD、SS	连续稳定排放	1个	pH: 7.2 (无量纲) COD: 76.5mg/L 氨氮: 1.574mg/L 总磷: 6.255mg/L 氟化物: 0.52mg/L 总氮: 0.27mg/L 动植物油: 0.52mg/L 石油类: 未检出 BOD: 54.7mg/L SS: 71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	COD: 149.23吨 氨氮: 3.07吨	COD: ≤422.87吨/年 氨氮: ≤42.346吨/年
天津爱旭-天津市大气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氮氧化物、氟化物、硫酸雾、氯化氢、氯气、挥发性有机物	连续稳定排放	17个	氮氧化物 8.875mg/m ³ 氟化物 1.5mg/m ³ 硫酸雾 0.64mg/m ³ 氯化氢 0.985mg/m ³ 氯气 1.415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0.155mg/m ³ 氨气 0.088kg/h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氮氧化物: 2.56吨； 二氧化硫: 0.027吨； 挥发性有机物: 1.97吨	氮氧化物 ≤10.307吨/年； 二氧化硫 ≤2.15吨/年； 挥发性有机物 ≤13.19吨/年
浙江爱旭-金华市水环境	pH、COD、氨氮、氟化物、总磷、总	连续稳定排放	2个	pH: 6.7 (无量纲)； COD: 82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废水: 5402309吨；	废水: 6381984.95吨/

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氨、悬浮物			氨氮: 11.1mg/l; 氟离子: 3.09mg/l; 总磷: 0.26mg/l; 总氮: 15.4mg/l; 悬浮物: 25mg/l pH: 6.8(无量纲); COD: 68mg/l; 氨氮: 26.7mg/l; 氟离子: 6.24mg/l; 总磷: 0.076mg/l; 总氮: 35.7mg/l; 悬浮物: 12mg/l		COD:162.069吨; 氨氮: 5.402吨	年; COD≤228.373吨/年; 氨氮≤8.457吨/年
浙江爱旭-金华市大气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氯化氢、氯气、硫酸雾、氨气、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氟化物	连续稳定排放	36个	氯化氢 3.26mg/m ³ ; 氯气 0.5mg/m ³ ; 氨气 0.00887kg/h; 颗粒物 ≤ 20mg/m ³ ; 氮氧化物 ≤ 6mg/m ³ ; 非甲烷总烃 18.4mg/m ³ ; 氟化物 0.19mg/m ³ ; 硫酸雾 2.51mg/m ³ ; 硫化氢 0.263mg/m ³	氨气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二级标准; 硫酸雾、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排放标准; 其余废气执行《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5中太阳能电池标准值	氮氧化物: 7.71吨/年	氮氧化物 ≤ 34.8376吨/年
浙江爱旭-金华市土壤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	镉、总汞、铅、铜、镍、总砷、六价铬、苯、甲苯、乙苯、间&对-二甲苯、苯乙烯、邻-二甲苯、氯乙烯、1,1-二氯乙烯、二氯甲烷、反-1,2-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烷、顺-1,2-二氯乙烯、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1,1,2-三氯乙烷、四氯乙烯、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1,2,3-三氯丙烷、氯苯、1,4-二氯苯、1,2-二氯苯、氯仿、1,2-二氯丙烷、氯甲烷、2-氯苯酚、萘、苯并(a)蒽、蒽、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2,3-cd)芘、	/	/	制定了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定期进行检测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必测45项, pH、氟化物、银锡、石油烃	/	/

二苯并(a,h)蒽、硝基苯、干物质、苯胺、氟化物、银、锡、石油烃、pH							
-------------------------------------	--	--	--	--	--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被列入重点排污监控单位的全资子公司，环保设施配套齐全，报告期内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均经处理达标排放，具体情况如下：

广东爱旭：广东爱旭被列入佛山市水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名录，公司根据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性质的不同以及处理工艺的不同，配套了不同的污水处理设施。

生活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食堂餐厨废水经隔油隔渣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排入乐平南部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生产废水：生产废水分为两类。

一类不含铜、锡废水经预处理后排放到综合调节池后经过原水提升泵提升到一级反应池，一级反应池加入生石灰调节 PH 并初步沉淀氟，一级混凝池加入 PAC，一级絮凝池加入 PAM 经一级沉淀池沉淀后，进入二级反应池，二级反应池加入 CaCl₂，二级反应沉淀后的废水经过中间水池加入碳源后，进入厌氧池、好氧池，生化后的废水经过二沉池后排放到南部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类含铜废水经收集后，采用中和沉淀处理工艺，首先通过加入氢氧化钠、硫酸和硫化钠，再加入 PAC、PAM 进行絮凝沉淀，再进入中水池。进入中水池的废水经过砂滤、碳滤、超滤预处理后，进行 RO 反渗透装置处理，RO 反渗透装置处理产生的清水汇入现有废水处理站末端斜管沉淀塔后，经现有生产废水排放口达标排放，RO 产生的浓水进入生化系统斜板沉淀池处理后进入砂滤前中水池重新进行处理。含锡废水采用中和沉淀处理工艺，首先通过加入氢氧化钠，使废水中的亚锡离子生成氢氧化亚锡，通过后续沉淀处理可以较为完全地将废水中的锡离子污染物去除，最后排至南部污水处理厂。

天津爱旭：被列为天津市水环境及大气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公司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能够满足环保管理的要求，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标准的要求。

1. 废水：公司实行“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生活污水进入自建废水处理站；生产废水则根据车间产生的不同种类的废水，采用物化与生化结合的方式进行处理。废水处理站设计日处理量为 13000 吨，产生的废水经过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经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至北辰科技园污水处理厂。

2. 废气：公司根据车间排放废气性质不同，选用相配套的处理工艺。

制绒废气、扩散、清洗等共有 4 套废气处置设施，采用碱液喷淋 1 级塔进行处理，经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后清洗废气采用 2 套四级碱喷淋洗涤塔处理后，经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背钝化废气通过车间 SCRB 喷淋然后进入烧筒燃烧，经 2 套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PE 镀膜

工艺废气通过 2 套燃烧筒燃烧后进入酸性洗涤塔进行喷淋，通过 35 米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冷凝设备后，经过 2 套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经一套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4 台超低氮真空热水机组通过超低氮处理工艺处理后，分别经过 4 个 19 米高排气筒排放。

浙江爱旭：被列为金华市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土壤环境重点排污监控单位，公司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能够满足环保管理的要求，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标准的要求。

1. 废气：公司根据车间排放废气性质不同，选用相配套的处理工艺。制绒废气、扩散、洗舟等共有 34 套废气处置设施，采用碱液喷淋 1 级塔进行处理，经负压抽风系统 25 米高空排放；刻蚀废气采用 3 套四级硫化钠液碱喷淋洗涤塔处理后，经 25 米后高空排放；背钝化废气通过车间 SCRB 喷淋然后进入烧筒燃烧，经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4 个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PE 镀膜工艺废气通过 4 套燃烧筒燃烧后进入酸性洗涤塔进行喷淋；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冷凝设备后，经过 4 套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4 个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经一套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2 个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呼吸罐废气经一套喷淋塔处理后 15 米以上高空排放。

2. 废水：生产废水根据性质以及处理工艺不同配套不同的处理设施，两个废水处理站合计设计日最大处理量 20500m³：酸氮废水通过自建污水处理站通过两级物化+二级 A/O 生化处理；制绒碱性废水通过二级物化处理后与生化处理后达标的酸氮废水通过一个废水总排放口排放。生活废水通过管道收集至中间水池，经生化处理达标后，通过同一个废水总排放口排放。所有产生的废水通过废水总排放口经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义乌市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武德净水厂。

2. 土壤：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生产管理，避免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漏滴”和废弃物处理对土壤的污染，编制了《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方案通过了环保局组织的专家评审并备案，并制定了年度监测计划定期进行检测；地下水年度进行了两次检测，监测指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第 1 至 34 项（除氯甲烷外），pH、氟化物、银、锡、石油烃，检测结果均合格。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东爱旭：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及光伏集成系统改扩建项目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取得了环评审批意见（佛环高新三函[2022]1 号），环保竣工自主验收正在进行中。2022 年 5 月 9 日广东爱旭换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440600696474684X001U，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9 日起至 2027 年 5 月 8 日止。

天津爱旭：年产 3.8GW 高效硅基太阳能电池项目（天津一期）于 2019 年 2 月取得环评批复，2020 年 3 月顺利通过环保验收；年产 5.4GW 高效硅基太阳能电池项目（天津二期）于 2020 年 10 月取得环评批复，2021 年 4 月顺利通过环保验收。新增石墨舟酸排处理系统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完成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备案号 202112011300002089）。该项目排污前，重新对原有排污许

可证进行重新申领，并于 2022 年 2 月审批通过，证书编号为 91120113MA06DFCJ6F001U，有效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

浙江爱旭：年产 9GW 高效太阳能电池生产基地项目（义乌二期、三期）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取得环评审查意见[金环建义 2020（63 号）]，其中 4.7GW（义乌二期）已经于 2020 年 10 月通过先行验收，年产 9GW（义乌二、三期）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完成项目整体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年产 10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义乌第四、五期）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取得环评审查意见[金环建义 2020（293 号）]；光伏研发中心项目 2021 年 4 月 25 日取得环评审查意见[金环建义 2021（50 号）]，2021 年 6 月 24 日完成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2 年 5 月 6 日浙江爱旭换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330782MA28EYNM36001Q，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7 年 5 月 5 日止。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有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建立健全本单位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机制，提高本公司员工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能在发生事故后迅速、准确、有条不紊地开展应急处置，把损失和危害减少到最低程度，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均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且均已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三水分局备案，备案编号：440607-2021-107-M；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并报天津市北辰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120113-2021-1329-M；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3 月份进行修编，并报义乌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30782-2021-007-H。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均已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设有厂务部，配备了齐全的环保技术人员及先进的环境检测仪器。具体情况如下：

广东爱旭：重点管控污染物废水的排放，安装有废水在线监控设施，实现了污染物排放实时监测。同时废水处理站配有废水检测实验室，化验员对废水处理各个环节定时检测，以保证废水达标排放。此外，制定了适用于广东爱旭的环保自行监测方案，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公司的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检测。

天津爱旭：重点管控污染物均安装有在线监测设施，实现了污染物排放实时监测。同时废水处理站配有废水检测实验室，化验员对废水处理各个环节定时检测，以保证废水达标排放。依据天津爱旭排污许可证和 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制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环保自行监测方案，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公司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检测。

浙江爱旭：污水总排口设有在线检测设备，实时在线监测废水 COD、NH₃-N、pH 等项目，并定时将检测数据传输至浙江省环保信息平台。同时废水处理站配有废水检测实验室，化验员对废水处理各个环节定时检测，以保证废水达标排放。此外，浙江爱旭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定期对公司废气、废水、噪声、地下水和土壤等进行检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属于光伏产业，是绿色产业。公司生产的高效太阳能电池是光伏产业链的核心产品，对提高光伏电站的发电量、降低光伏发电度电成本具有决定性作用。公司致力于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服务，持续推动光伏发电度电成本的下降，推动光伏产业的绿色低碳发展。同时，公司在生产和运营过程中，对落后工艺和设备进行了淘汰和更新，持续降低能耗、提高产品优良率和产能利用率，实现绿色生产。公司已经在部分具备条件的厂房屋顶安装了分布式光伏电站，并计划在更多的厂房屋顶建造更多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公司希望通过以上努力，减少自身的碳排放并助力我国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为我国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早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贡献自己的力量。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工艺改造、节约能源、使用清洁能源、碳补偿等方式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0	向义乌市慈善总会每年捐赠 20 万元用于各项慈善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20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	向天津北辰红十字会乡村振兴捐款
其中：资金（万元）	10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陈刚、义乌奇光、天创海河基金、义乌衡英等广东爱旭原 11 名股东	<p>《关于置入资产权属的承诺函》</p> <p>1、置入资产涉及的公司为依法设立和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p> <p>2、本人/本企业合法拥有上述置入资产完整的所有权，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该等置入资产不存在法律纠纷。</p> <p>3、本人/本企业承诺及时进行置入资产的权属变更，且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出现的纠纷而形成的全部责任均由本人/本企业承担。</p> <p>4、本人/本企业拟转让的上述置入资产的权属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如因发生诉讼、仲裁等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本人/本企业承担。</p> <p>5、本人/本企业保证对与上述承诺有关的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2019 年 1 月 7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及补偿	陈刚、义乌奇光、天创海河基金、义乌衡英等广东爱旭原 11 名股东	<p>《关于确保相关股份全部优先用于补偿的承诺》</p> <p>本人/本企业如未来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质押，本人/本企业将在充分考虑保障本次交易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的可实现前提下方可实施，保证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优先用于业绩补偿，不通过股权质押逃避补偿义务；同时，本人/本企业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2019 年 4 月 20 日至 2021 年度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后且全部业绩补偿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1) 在质押协议中将本人/本企业履行完毕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义务作为质押权人行使质权的前提条件；(2) 本人/本企业将明确书面告知质押权人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负有业绩承诺和减值测试补偿义务以及该等补偿义务的具体约定，并书面告知质押权人需在质押协议中明确约定本人/本企业持有的该等上市公司股份将优先用于履行上述补偿义务，质押权人行使质权时将受到上述补偿义务的约束；</p> <p>(3) 在质押协议中约定如本人/本企业需向上市公司履行补偿义务，质押权人将无条件解除对应数量的已质押上市公司股份以便本人/本企业履行补偿义务等措施，保障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义务履行不受相应股份质押的影响；</p> <p>(4) 如无法在质押协议中明确上述事项，本人/本企业承诺在本人/本企业履行完毕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义务前不质押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p>	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解决同业竞争	陈刚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不会利用本人对上市公司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p> <p>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p> <p>3、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p> <p>4、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p>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竞争，并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5、如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方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上市公司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					
	解决关联交易	陈刚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2、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持股关系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及中小股东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陈刚、义乌衡英	1、本人/本企业因本次重组认购取得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届满之日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	2019年9月25日至2021年度承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但根据业绩补偿义务进行股份补偿的除外。</p> <p>2、公司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p> <p>3、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的当年，本人/本企业继续锁定比例不低于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 90%；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后三年内，当上一年度广东爱旭经审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滑超过 30%时，在广东爱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改变下滑趋势前，本人/本企业将继续锁定所持有公司的股份。</p> <p>4、上述承诺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人/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之上市交易或转让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p> <p>5、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p>	<p>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后且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且不得早于 2022 年 9 月 25 日</p>				
	股份限售	义乌奇光	<p>1、本企业因本次重组认购取得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届满之日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但根据业绩补偿义务进行股份补偿的除外。</p> <p>2、公司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p> <p>3、业绩承诺期满后的当年，本企业继续锁定的比例不低于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 40%。</p>	<p>2019 年 9 月 25 日至 2021 年度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后且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且不得早于</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4、本企业通过本次重组所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发行的股份全部解锁后，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之上市交易或转让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5、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本企业在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p>	2022年9月25日				
	股份限售	天创海河基金	<p>1、本企业因本次重组认购取得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届满之日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但根据业绩补偿义务进行股份补偿的除外。</p> <p>2、公司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p> <p>3、上述承诺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之上市交易或转让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4、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本企业在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p>	2019年9月25日至2021年度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后且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且不得早于2022年9月2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南通沿海创投、江苏新材创投、金茂新材创投、南京天晨一号、段	<p>1、本人/本企业本次重组认购取得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届满之日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p> <p>2、公司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p>	2019年9月25日至2021年度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小光、谭学龙、邢宪杰	<p>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p> <p>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时，如本人/本企业在本次重组项下的业绩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则本人/企业分两期解锁其因本次重组认购取得的股份，解锁方式按照如下方式计算：</p> <p>（1）第一期解锁时间：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届满之日；可解锁股份数量：（2019 及 2020 会计年度对应的承诺利润总和/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总和）×本人/本企业因本次重组认购取得的股份-本人/本企业为履行利润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p> <p>（2）第二期解锁时间：本人/本企业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锁股份数量：本人/本企业因本次重组认购取得的股份-本人/本企业为履行利润补偿义务已补偿股份数量（如有）。</p> <p>4、上述承诺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人/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之上市交易或转让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p> <p>5、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p>	且全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股份限售	新达浦宏、朱旭东、李勇军、王晴华及其控制的关联方	<p>1、本人/本企业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p> <p>2、上述承诺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人/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之上市交易或转让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p>	2019 年 9 月 25 日至 2022 年 9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3、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其他	陈刚	《关于保持独立性的承诺》 本人不会因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而损害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上市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陈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函》 1、本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2) 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3) 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函》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2019年1月7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其他	义乌奇光	<p>《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p> <p>1. 本企业参与本次重组的目的为帮助标的公司获得更好的发展平台和空间并获取一定的现金收益，而非取得上市公司的控制权；</p> <p>2. 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企业仍认可并尊重陈刚先生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不对陈刚先生在上市公司经营发展中的实际控制地位提出任何形式的异议，本企业不会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单独或与他人共同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p> <p>（1）直接或通过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间接在二级市场上购买、协议受让、认购上市公司新股等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等非本企业单方意愿形成的被动增持除外）；</p> <p>（2）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安排等任何方式扩大在上市公司的股份表决权，与上市公司其他任何股东（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公司原股东在内）采取一致行动，或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p> <p>（3）实施其他任何旨在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举措。</p>	2019 年 4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刚	<p>《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p> <p>1. 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接受相关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p>	2022年5月5日至2022年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p>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承诺支持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公司未来如有制定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支持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2年5月5日至2022年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接受相关行政处罚或监管措施，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					
	其他	横琴舜和、陈刚	<p>《关于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的承诺函》</p> <p>1. 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关联方在爱旭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22年5月6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减持爱旭股份公司股票的情况。</p> <p>2. 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关联方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爱旭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持有的爱旭股份公司股票，包括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通过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进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行为。</p> <p>3. 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p> <p>4. 若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减持爱旭股份公司股票，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关联方因此获得的收益全部归爱旭股份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22年5月6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以及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爱旭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也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29条的规定。	2022年10月18日至2022年12月2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0年3月27日至2026年12月1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年10月14日至2027年10月14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陈刚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前次重大资产重组限售期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1年4月24日至2022年9月2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根据重组置入资产减值测试结果认定无需额外补偿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验，公司 2019 年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广东爱旭 2019-2021 年三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为 79,322.39 万元，业绩承诺实现率为 40.82%。陈刚、义乌奇光等 11 位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即“业绩承诺方”）同意以所持公司股份进行业绩补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8）。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 090664 号《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置入资产承诺期限届满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置入资产减值金额小于根据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计算的补偿金额，公司无需计算置入资产的减值补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0）。

结合上述资产减值测试情况，公司 2019 年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的最终补偿股数为 897,542,876 股，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向业绩承诺方定向回购。并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36,329,187 股减少至 1,138,786,311 股，注册资本相应由 2,036,329,187 元减少至 1,138,786,311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8）。公司 2019 年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准则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准则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迪、郭跃烽、王连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3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富山爱旭拟与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签署《设备采购合同》，向其采购光伏太阳能电池生产设备16台，合同总金额为8,608.00万元（含税）。	2022年3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7）。
2022年7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022年7月2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8）。

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富山爱旭和广东爱旭拟与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签署《设备采购合同》，向其采购光伏电池生产设备 22 台/套，合同总金额为 13,200.00 万元（含税）。	
2022 年 9 月 1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设备采购合同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富山爱旭拟与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签署《设备采购合同》，向其采购光伏电池生产设备 36 套，合同总金额为 45,180 万元（含税）。	2022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设备采购合同》（公告编号：临 2022-089）。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交易的议案》。公司下属子公司爱旭工程分别与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和《分布式光伏电站委托运营（运维）协议》，合同总金额为 6,463.67 万元（含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19）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爱旭、珠海富山爱旭、浙江爱旭、天津爱旭拟与关联方高景太阳能及其子公司发生原材料采购及加工服务业务，预计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4 月累计发生交易金额为 110.00 亿元（含税）。详见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布的《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8 号）。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预计实际签订交易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预计关联交易合同金额	2022 年度实际签订关联交易合同金额
原材料采购及加工服务	高景太阳能	采购原材料及加工服务	1,100,000.00	653,865.69
	合计		1,100,000.00	653,865.69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充分发挥各方在光伏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的	2022 年 3 月 1 日，发布的《关于向关联方增资

<p>领先优势，实现协作共赢，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方式参与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投资金额为25,000万元，公司于2022年6月完成上述全部增资款的支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股比例为1.73%。</p>	<p>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8号）。</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基于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及对青海丽豪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下属子公司浙江爱旭以货币出资方式参与青海丽豪的增资，出资38,500.00万元，截至目前浙江爱旭持有青海丽豪2.80%的股权。</p> <p>因公司关联方珠海润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此前已投资了青海丽豪，本次投资前持有青海丽豪11.11%的股权，故本次投资构成了公司与关联方的共同投资。</p>	<p>2022年12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44）。</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债权债务往来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

为加快公司发展，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布了 2022 年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所控制的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横琴舜和”）非公开发行 162,241,887 股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6.5 亿元用于建设珠海 6.5GW 新世代电池产能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或“本次发行”）。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同为横琴舜和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4 号）。

2022 年 11 月 23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5 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39 号）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4.3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1.9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1.9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6.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2.2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95.4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27.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均为因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不存在对全资子公司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同担保主体对于同一事项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68,711,200	67.21	163,329,722			-1,072,876,070	-909,546,348	459,164,852	35.2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68,711,200	67.21	163,329,722			-1,072,876,070	-909,546,348	459,164,852	35.2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12,591,021	35.46	162,241,887			-622,142,029	-459,900,142	252,690,879	19.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6,120,179	31.75	1,087,835			-450,734,041	-449,646,206	206,473,973	15.8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67,617,987	32.79				175,333,194	175,333,194	842,951,181	64.74
1、人民币普通股	667,617,987	32.79				175,333,194	175,333,194	842,951,181	64.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036,329,187	100.00	163,329,722			-897,542,876	-734,213,154	1,302,116,033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年8月，因业绩承诺未完成，公司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回购注销897,542,876股完成业绩补偿；

2. 2022年9月，2019年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合计为175,333,194股；

3. 2022年12月，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登记工作，新增限制性股票数量1,087,835股；

4. 2022年12月，公司完成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发行对象为横琴舜和，新增限售股份162,241,887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不达标，公司承诺业绩补偿回购股份，并依法予以注销，总股本由2,036,329,187股减少至1,138,786,311股；2022年首次授予登记完成限制性股票与股

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 1,087,835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38,786,311 股增加至 1,139,874,146 股。2022 年 11 月获证监会核准通过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2023 年 1 月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票登记托管手续，总股本由 1,139,874,146 股增加至 1,302,116,033 股。

上述股本变动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增厚。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刚	649,690,989	444,304,851	0	205,386,138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27 日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8,754,374	488,843,383	0	79,910,991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27 日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210,246	71,210,246	0	0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27 日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4,499	22,796,498	0	10,538,001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27 日
江苏南通沿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001,755	11,001,755	0	0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16 日
江苏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001,755	11,001,755	0	0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16 日
江苏甬泉金茂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30,026	9,430,026	0	0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16 日
南京天晨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58,366	7,858,366	0	0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16 日
段小光	3,928,794	3,928,794	0	0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16 日
邢宪杰	1,250,198	1,250,198	0	0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	2022 年 9 月 16 日

					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谭学龙	1,250,198	1,250,198	0	0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16 日
核心管理、业务技术骨干人员 (154 人)	0	0	1,087,835	1,087,835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限售期	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0	162,241,887	162,241,887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限售期为 36 个月
合计	1,368,711,200	1,072,876,070	163,329,722	459,164,852	/	/

注：本年解除限售股数包括本年解除限售股数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股数，其中陈刚本年解除限售股 22,820,682 股，注销限售股 421,484,169 股；义乌奇光本年解除限售股 119,866,486 股，注销限售股 368,976,897 股；天创海河本年解除限售股 25,012,912 股，注销限售股 46,197,334 股；义乌衡英本年解除限售股 1,170,889 股，注销限售股 21,625,609 股；江苏南通本年解除限售股 1,554,990 股，注销限售股 9,446,765 股；江苏新材本年解除限售股 1,554,990 股，注销限售股 9,446,765 股；南京天晨一号本年解除限售股 1,110,702 股，注销限售股 6,747,664 股；段小光本年解除限售股 555,296 股，注销限售股 3,373,498 股；邢宪杰本年解除限售股 176,703 股，注销限售股 1,073,495 股；谭学龙本年解除限售股 176,703 股，注销限售股 1,073,495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12 月 20 日	10.17 元	162,241,887	2023 年 1 月 6 日	162,241,887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向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不超过 162,241,887 股新股，发行价格为 10.17 元/股，限售期为 36 个月。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回购股份和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登记完成，同时完成了 2022 年股权激励以及非公开发行工作，总股本由 2,036,329,187 股变动减少至

1,302,116,033 股，控股股东陈刚的持股比例由 32.20%变动至 17.9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详看第三节“五、（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2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6,16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陈刚	-421,484,169	234,271,342	20.55	205,386,138	质押	84,870,000	境内自然人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4,463,695	174,290,679	15.29	79,910,991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新达浦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55,300	75,879,191	6.66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278,621	19,278,621	1.69	0	未知		境外法人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11,238,775	16,164,346	1.42	0	未知		境外法人
韩国银行—自有资金	-3,582,257	13,830,892	1.21	0	未知		境外法人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25,609	11,708,890	1.03	10,538,0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53,954	10,953,954	0.96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795,548	8,414,698	0.74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欧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67,400	8,367,400	0.73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379,688			人民币普通股	94,379,688		

上海新达浦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879,191	人民币普通股	75,879,191
陈刚	28,885,204	人民币普通股	28,885,20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278,621	人民币普通股	19,278,621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16,164,346	人民币普通股	16,164,346
韩国银行—自有资金	13,830,892	人民币普通股	13,830,892
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53,954	人民币普通股	10,953,954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14,698	人民币普通股	8,414,698
中欧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67,400	人民币普通股	8,367,400
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432,700	人民币普通股	6,432,7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陈刚和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022 年 9 月，陈刚与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解除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陈刚	205,386,138	-	205,386,138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10,991	2023 年 1 月 13 日	79,910,991	
3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38,001	-	10,538,001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陈刚和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注：2022 年 12 月，公司完成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面向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票 162,241,887 股股票，募集资金 16.50 亿元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划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518Z0022 号”《验资报告》，公司股本变更为 1,302,116,033 股。

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能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新股登记工作，相关股份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为此，上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仅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前十大股东情况，暂不包含横琴舜和所持有的 162,241,887 股股份。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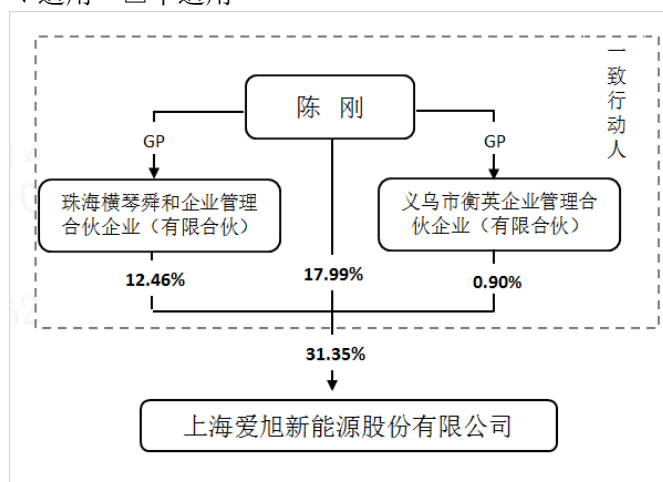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项的公告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2 年 5 月 6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44.08%

拟回购金额	1 元
拟回购期间	2022 年 8 月 30 日完成回购注销
回购用途	业绩补偿
已回购数量(股)	897,542,876 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3]518Z0032 号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旭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爱旭股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爱旭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附注五、4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022 年度，爱旭股份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350.75 亿元，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爱旭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对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其是否有效。
-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毛利率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评价收入相关指标变动合理性。
- （3）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和出库记录中选取样本，与该笔销售相关的合同订单、发货单、签收单、发票等信息进行核对。

(4) 根据客户交易的金额和往来余额，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 对于出口销售，将销售记录与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出口销售单据进行核对，并通过电子口岸数据系统获取有关出口数据信息，核实出口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存货跌价计提充分性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存货”和附注五、8“存货”。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爱旭股份存货余额为 178,902.7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26,194.93 万元。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由于存货金额重大，其减值金额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且减值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计提充分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计提充分性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对管理层与存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其是否有效。
- (2) 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对发出商品，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 (3) 获取管理层对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相关假设，并评价其合理性。
- (4)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按相关会计政策执行，并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的准确性。
- (5) 结合存货库龄及期后销售情况，检查是否存在较长库龄的呆滞存货，分析存货跌价计提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爱旭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爱旭股份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爱旭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爱旭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爱旭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爱旭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爱旭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爱旭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爱旭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刘迪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郭跃烽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王连强

2023 年 3 月 1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649,763,722.18	2,706,703,769.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5,584,028.62	10,001,449.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975,380,610.46	831,148,623.16
应收账款	七、5	201,743,774.83	221,259,461.3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55,510,689.60	242,580,509.66
预付款项	七、7	1,325,880,113.25	985,745,651.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44,763,390.07	41,558,811.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527,078,163.58	2,187,576,297.35
合同资产	七、10	6,715,923.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68,102,716.37	31,990,728.73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17,586,504.65	163,254,012.58
流动资产合计		10,238,109,637.46	7,421,819,314.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30,110,093.15	95,116,545.92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334,256.73	4,552,02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731,493,533.5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0,120,650,305.53	8,808,727,018.99
在建工程	七、22	1,802,315,325.84	641,906,797.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46,877,984.20	52,437,725.59
无形资产	七、26	604,926,977.47	389,096,699.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3,979,913.05	11,213,732.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72,253,229.02	439,452,566.85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625,680,256.60	35,920,322.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51,621,875.11	10,478,423,437.08
资产总计		24,689,731,512.57	17,900,242,752.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54,496,074.03	1,330,213,487.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2,866.94	12,195,891.1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926,041,815.86	4,730,466,839.92
应付账款	七、36	1,342,571,027.95	1,721,377,269.53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七、38	412,369,829.37	328,376,776.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99,797,295.51	108,869,934.18
应交税费	七、40	46,177,081.84	11,505,876.85
其他应付款	七、41	45,537,510.24	19,760,968.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519,574,245.36	1,352,794,007.1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23,032,910.74	40,369,167.79
流动负债合计		10,869,600,657.84	9,655,930,219.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005,249,736.63	1,004,120,123.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35,159,061.34	41,818,054.48
长期应付款	七、48	446,157,376.60	409,353,854.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753,789,711.33	838,423,063.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420,828,462.34	368,590,939.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61,184,348.24	2,662,306,036.07
负债合计		15,630,785,006.08	12,318,236,255.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302,116,033.00	2,036,329,1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998,100,676.16	1,596,523,436.03
减：库存股	七、56	18,645,491.9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89,623.12	-143,939.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23,691,566.10	27,490,352.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653,494,100.01	1,421,493,990.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58,946,506.49	5,081,693,027.33
少数股东权益			500,313,469.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58,946,506.49	5,582,006,496.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689,731,512.57	17,900,242,752.00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7,263,217.89	15,907,255.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00.00	13,098.1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860,003,223.89	9,543.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6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1,968.39	2,885,426.25
流动资产合计		2,527,068,410.17	18,815,323.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9,893,649,895.08	8,426,422,564.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628.33	15,575.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93,663,523.41	8,426,438,139.94
资产总计		12,420,731,933.58	8,445,253,463.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04,659.52	-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654,864.64	3,248,707.27
应交税费		813,668.64	428,372.78
其他应付款		1,651,005,417.79	158,040,696.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67,578,610.59	161,717,776.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67,578,610.59	161,717,776.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2,116,033.00	2,036,329,1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12,760,303.28	6,212,155,833.60
减：库存股		18,645,491.9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072,928.82	43,756,312.18
未分配利润		731,849,549.79	-8,705,645.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53,153,322.99	8,283,535,687.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20,731,933.58	8,445,253,463.11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35,074,957,100.06	15,470,502,691.0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5,074,957,100.06	15,470,502,691.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518,124,982.19	15,857,447,038.0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0,260,382,574.68	14,605,537,971.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2,074,705.41	15,853,491.28
销售费用	七、63	56,387,934.66	34,368,297.84
管理费用	七、64	516,507,200.27	292,216,027.73
研发费用	七、65	1,377,836,161.44	649,362,284.52
财务费用	七、66	254,936,405.73	260,108,965.68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322,241,784.25	286,667,874.92
利息收入	七、66	57,622,787.07	36,571,866.12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6,707,475.25	201,837,828.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8,567,344.54	31,996,309.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217,770.18	-347,973.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05,219,117.46	-6,822,977.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925,962.11	-4,752,255.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82,196,746.66	-34,495,049.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535,711.38	-7,869,143.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7,532,945.89	-207,049,635.8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771,202.93	1,308,453.5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0,585,250.08	39,018,744.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2,718,898.74	-244,759,926.4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44,145,218.18	-128,956,319.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8,573,680.56	-115,803,607.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8,573,680.56	-115,803,607.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8,201,322.76	-125,555,058.9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72,357.80	9,751,451.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3,562.17	-143,939.0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3,562.17	-143,939.0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3,562.17	-143,939.0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3,562.17	-143,939.0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28,907,242.73	-115,947,546.08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8,534,884.93	-125,698,998.0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2,357.80	9,751,451.9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25,000.0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7,453,949.30	20,634,393.0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8,790.29	-1,041,774.4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64,261.75	1,046,842.50
加：其他收益		163,373.03	41,994.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59,958,765.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2.17	6,542.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1,902,681.27	-19,544,081.7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0,869.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1,871,812.15	-19,544,081.7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1,871,812.15	-19,544,081.77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21,871,812.15	-19,544,081.7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1,871,812.15	-19,544,081.7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42,717,845.34	8,631,581,401.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8,541,498.40	466,790,610.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26,106,004.71	434,594,58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87,365,348.45	9,532,966,595.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51,033,945.72	7,601,253,308.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1,750,184.84	1,087,350,400.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193,113.41	87,538,733.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4,251,365.56	298,070,39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58,228,609.53	9,074,212,83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9,136,738.92	458,753,757.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344,282.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95,962.37	141,235.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4,206,866.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902,828.96	32,485,518.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77,826,250.87	895,190,364.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1,399,593.86	4,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9,994.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801,476.70	114,206,866.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4,227,315.59	1,014,297,231.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7,324,486.63	-981,811,712.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8,645,481.6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8,960,080.13	3,076,701,975.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6,096,893.68	8,800,000.00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3,702,455.50	3,085,501,975.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94,484,506.71	2,262,966,355.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143,786.81	350,869,435.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80,244,587.54	259,481,125.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1,872,881.06	2,873,316,917.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1,829,574.44	212,185,058.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818,441.51	-2,448,161.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5,460,268.24	-313,321,058.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1,708,469.59	925,029,528.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7,168,737.83	611,708,469.59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4,318.64	3,563,547.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0,726,282.36	159,619,832.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3,210,601.00	163,183,379.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40,589.85	11,247,30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00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351,034.18	10,478,20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816,624.04	21,725,51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4,393,976.96	141,457,866.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19.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19.50	15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12,501,454.41	220,189,800.00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2,901,454.41	220,189,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901,434.91	-70,189,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8,645,481.6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7,406.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2,632,888.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543,043.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9,467.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9,467.63	142,543,04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863,420.46	-142,543,043.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1,355,962.51	-71,274,976.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07,255.38	87,182,231.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7,263,217.89	15,907,255.38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6,329,187.00				1,596,523,436.03		-143,939.05		27,490,352.66		1,421,493,990.69		5,081,693,027.33	500,313,469.28	5,582,006,496.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6,329,187.00				1,596,523,436.03		-143,939.05		27,490,352.66		1,421,493,990.69		5,081,693,027.33	500,313,469.28	5,582,006,49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4,213,154.00				2,401,577,240.13	18,645,491.90	333,562.17		96,201,213.44		2,232,000,109.32		3,977,253,479.16	-500,313,469.28	3,476,940,009.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3,562.17				2,328,201,322.76		2,328,534,884.93	372,357.80	2,328,907,242.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4,213,154.00				2,401,577,240.13	18,645,491.90							1,648,718,594.23	-500,685,827.08	1,148,032,767.1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4,213,154.00				2,386,787,339.31	18,645,491.90							1,633,928,693.41		1,633,928,693.41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817,130.37								13,817,130.37			13,817,130.37
4. 其他				972,770.45								972,770.45	-500,685,827.08		-499,713,056.63
(三) 利润分配								96,201,213.44		-96,201,213.44					
1. 提取盈余公积								96,201,213.44		-96,201,213.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2,116,033.00				3,998,100,676.16	18,645,491.90	189,623.12		123,691,566.10		3,653,494,100.01		9,058,946,506.49			9,058,946,506.49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6,329,187.00				1,589,860,214.08				27,490,352.66		1,689,592,092.76		5,343,271,846.50	490,562,017.33		5,833,833,863.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6,329,187.00			1,589,860,214.08				27,490,352.66		1,689,592,092.76		5,343,271,846.50	490,562,017.33	5,833,833,863.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63,221.95		-143,939.05				-268,098,102.07		-261,578,819.17	9,751,451.95	-251,827,367.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939.05				-125,555,058.98		-125,698,998.03	9,751,451.95	-115,947,546.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63,221.95								6,663,221.95		6,663,221.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663,221.95								6,663,221.95		6,663,221.9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2,543,043.09		-142,543,043.09		-142,543,043.0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543,043.09		-142,543,043.09		-142,543,043.0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6,329,187.00				1,596,523,436.03		-143,939.05		27,490,352.66		1,421,493,990.69		5,081,693,027.33	500,313,469.28	5,582,006,496.61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6,329,187.00				6,212,155,833.60				43,756,312.18	-8,705,645.72	8,283,535,68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6,329,187.00				6,212,155,833.60				43,756,312.18	-8,705,645.72	8,283,535,687.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4,213,154.00				2,400,604,469.68	18,645,491.90			81,316,616.64	740,555,195.51	2,469,617,635.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1,871,812.15	821,871,812.15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4,213,154.00				2,400,604,469.68	18,645,491.90					1,647,745,823.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4,213,154.00				2,386,787,339.31	18,645,491.90					1,633,928,693.4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817,130.37						13,817,130.3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316,616.64	-81,316,616.64		
1. 提取盈余公积								81,316,616.64	-81,316,616.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2,116,033.00				8,612,760,303.28	18,645,491.90			125,072,928.82	731,849,549.79	10,753,153,322.99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6,329,187.00				6,205,492,611.65				43,756,312.18	153,390,631.13	8,438,968,74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6,329,187.00				6,205,492,611.65				43,756,312.18	153,390,631.13	8,438,968,74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663,221.95					-162,096,276.85	-155,433,054.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553,233.76	-19,553,233.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63,221.95						6,663,221.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663,221.95						6,663,221.9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42,543,043.09	-142,543,043.0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543,043.09	-142,543,043.0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6,329,187.00				6,212,155,833.60				43,756,312.18	-8,705,645.72	8,283,535,687.06

公司负责人：陈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丽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 2019 年 9 月 12 日完成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更名为现名称。公司原名称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作出的《关于设立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交体法发[1996]381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作出的《关于设立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6]77 号）批准，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以上海港口机械制造厂为发起人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1996 年 7 月 11 日作出证监发字[1996]103 号《关于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筹）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含公司职工股 400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股本总额为 11,960 万股，其中流通股为 3,600 万股。

公司于 1997 年 2 月 28 日召开 199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用公司资本公积金中的 4,186 万元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3.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2）1995 年下半年的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用 1995 下半年的未分配利润中 1,196 万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1 红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17,342 万股，其中流通股 5,800 万股。

公司于 1998 年 5 月 8 日召开 1998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1997 年度股东年会），审议通过了《199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1997 年末总股本 17,43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1 股红股。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1998 年 8 月 31 日作出沪证司[1998]113 号《关于核准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七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通知》，核准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七年末总股本 17,342 万股为基数，按 10:1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19,076.2 万股，其中流通股 6,380 万股。

公司于 2000 年 8 月 28 日召开 200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0 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现有股本 19,076.2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督办公室于 2000 年 9 月 30 日作出沪证司[2000]127 号《关于核准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〇年度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通知》，核准上海港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00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9076.2 万股为基数，以 10:3 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

股本。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变更为 24,799.06 万股，其中流通股 8,294 万股。

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同意在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将获得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7 股股份对价。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24,799.06 万股，全部股份变更为流通股份。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1 日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4,799.0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8 股。本次送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44,638.31 万股。

2019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2019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为：

(1) 重大资产置换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的置出资产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除保留资产外的全部资产、业务及负债，置入资产为交易对方持有的广东爱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的 100%的股权。公司以置出资产与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广东爱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 100%股权中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对于等值置换后差额部分，由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各交易对方购买。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并同意本次交易方案的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3.88 元/股。

根据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估值，经交易各方确认，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价值为 53.68 亿元，以 3.88 元/股的非公开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1,383,505,150 股。

2019 年 9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陈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60 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9 年 9 月 12 日，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登记过户至公司名下，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9 年 9 月 17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48450002 号），截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止，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以其拥有的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经评估股权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383,505,150.00 元。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829,888,230.00 元。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1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 206,440,957 股，发行价格为 12.11 元/股。2020 年 8 月 6 日，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518Z0022）审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499,999,989.27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0,847,433.3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59,152,555.93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 2,036,329,187 股。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对重组置入标的设定了 2019-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重组置入标的未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业绩承诺各方按照《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履行业绩补偿的义务，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向业绩承诺方定向回购 897,542,876 股股份，并依法予以注销。此次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36,329,187 股变更为 1,138,786,311 股。2022 年 11 月 8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155 号），截至 2022 年 11 月 8 号，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 1,138,786,311.00 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 679.1250 万份，包括首次授予 543.3000 万份和预留授予权益 135.8250 万份。公司首次授予实际收到 154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对应股份总数为 1,087,835 股。2022 年 11 月 29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163 号），截至 2022 年 11 月 27 日，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 1,139,874,146.00 元。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5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 162,241,887 股，发行价格为 10.17 元/股。2022 年 12 月 21 日，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169）审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649,999,990.79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6,071,296.3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33,928,694.41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 1,302,116,033 股。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12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爱旭	100.00	
2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爱旭		100.00
3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爱旭		100.00
4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义乌旭高		100.00
5	义乌市旭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义乌旭源		100.00
6	Solarlab Aiko Europe GmbH	爱旭欧洲研究院		100.00
7	天津旭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旭辰		50.62
8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富山爱旭	100.00	
9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爱旭	100.00	
10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爱旭数字能源	100.00	
11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爱旭工程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爱旭数字能源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12 月	投资设立
2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爱旭工程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12 月	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

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按每月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

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已承兑信用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出口信用保险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其他客户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已逾期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未逾期长期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

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

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③其他周转材料：根据实际情况，采用直线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

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	4.75 %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	9.50 %-19.00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	23.75 %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00 %	31.67 %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上表。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特许权使用费	4-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

见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42. 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户用光伏系统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合同约定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经安装、调试及买方验收合格后，商品控制权转移，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合同约定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内销产品收入确认：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签收产品后，商品控制权转移，确认内销产品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货运提单后，商品控制权转移，确认外销产品收入。

② 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光伏电站建设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

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5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收入确认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光伏电站建设业务的收入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建设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建设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光伏电站建设业务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在履约过程中，本公司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按照待执行亏损合同确认主营业务成本及预计负债。同时，本公司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本公司将就該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公司重新评估并需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或近期可参考的交易/增资价格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或近期可参考的交易/增资价格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执行解释15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执行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5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2、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9.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房产税	应税房产原值×(1-30%)	1.2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30.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00%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义乌市旭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Solarlab Aiko Europe GmbH	30.525%
天津旭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1440042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公司 2021-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适用 15%。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13300120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公司 2021-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适用 15%。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01200243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公司 2020-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适用 15%。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857,168,737.83	611,708,469.59
其他货币资金	2,792,594,984.35	2,094,995,300.04
合计	5,649,763,722.18	2,706,703,769.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44,087.05	1,899,907.0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由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证金结息、信用证保证金、借款保证金、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和房租保证金构成，均处于受限状态，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证金结息 2,619,367,023.26 元、信用证保证金 121,609,639.75 元、借款保证金 44,913,194.44 元、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 4,401,476.70 元、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 元、房租保证金 303,650.20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584,028.62	10,001,449.34
其中：		
远期外汇合同	6,684,028.61	6,589,312.10
远期锁银合同		3,412,137.24
结构性存款	50,650,000.01	
权益工具投资	8,250,000.00	
合计	65,584,028.62	10,001,449.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5,928,467.89	549,716,777.58
已承兑信用证	319,452,142.57	275,326,929.56
商业承兑票据		6,104,916.02
合计	975,380,610.46	831,148,623.1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406,576.8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2,406,576.8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3,321,891.0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73,321,891.0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5,380,610.46	100.00			975,380,610.46	831,210,288.98	100.00	61,665.82	0.01	831,148,623.1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55,928,467.89	67.25			655,928,467.89	549,716,777.58	66.14			549,716,777.58
已承兑信用证	319,452,142.57	32.75			319,452,142.57	275,326,929.56	33.12			275,326,929.56
商业承兑汇票						6,166,581.84	0.74	61,665.82	1.00	6,104,916.02
合计	975,380,610.46	100.00			975,380,610.46	831,210,288.98	100.00	61,665.82	0.01	831,148,623.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655,928,467.89		
合计	655,928,467.8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已承兑信用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已承兑信用证	319,452,142.57		
合计	319,452,142.5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61,665.82		61,665.82		0
合计	61,665.82		61,665.82		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7,835,265.92
1 年以内小计	207,835,265.92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6,091,491.09
合计	201,743,774.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7,835,265.92	100.00	6,091,491.09	2.93	201,743,774.83	224,119,850.32	100.00	2,860,389.02	1.28	221,259,461.30
其中：										
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60,041,855.39	28.89	600,418.54	1.00	59,441,436.85	3,690,567.05	1.64	36,905.67	1.00	3,653,661.38
出口信用保险组合	74,640,843.08	35.91			74,640,843.08	6,354,663.51	2.84			6,354,663.51
其他客户组合	73,152,567.45	35.20	5,491,072.55	7.51	67,661,494.90	214,074,619.76	95.52	2,823,483.35	1.32	211,251,136.41
合计	207,835,265.92	100.00	6,091,491.09	2.93	201,743,774.83	224,119,850.32	100.00	2,860,389.02	1.28	221,259,461.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60,041,855.39	600,418.54	1.00
合计	60,041,855.39	600,418.54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出口信用保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出口信用保险组合	74,640,843.08		
合计	74,640,843.0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已逾期	73,152,567.45	5,491,072.55	7.51
合计	73,152,567.45	5,491,072.55	7.5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待承兑信用证组合	36,905.67	603,206.56	39,693.69		0	600,418.54
其他客户组合	2,823,483.35	21,359,628.79	18,541,151.44	150,888.15	0	5,491,072.55
合计	2,860,389.02	21,962,835.35	18,580,845.13	150,888.15	0	6,091,491.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0,888.1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RENEW SOLAR POWER PRIVATE LIMİ	27,876,409.35	13.41	-
Daxler Enerji A. S.	25,062,032.24	12.06	167,046.55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3,546,403.71	11.33	1,177,320.19
CW ENERJİ MUH. TIC. VE SAN. A. S.	17,845,166.21	8.59	178,451.66
KIVANC ENERJİ URETİM ANONİM Şİ	17,411,598.76	8.38	-
合计	111,741,610.27	53.76	1,522,818.40

其他说明

2022年12月31日，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111,741,610.27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53.76%，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合计为1,522,818.40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5,510,689.60	242,580,509.66
合计	155,510,689.60	242,580,509.6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42,528,724.39	
合计	15,942,528,724.39	

用于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23,616,302.55	99.83	984,836,204.62	99.91
1 至 2 年	1,857,747.70	0.14	903,842.82	0.09
2 至 3 年	406,063.00	0.03	5,604.15	
3 年以上				
合计	1,325,880,113.25	100.00	985,745,651.5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余额合计为 899,341,055.10 元，占期末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为 67.83%。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763,390.07	41,558,811.58
合计	44,763,390.07	41,558,811.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766,074.56
1 年以内小计	28,766,074.56
1 至 2 年	20,750,008.54
2 至 3 年	167,100.00
3 至 4 年	676,300.00
4 年以上	823,800.00
减：坏账准备	-6,419,893.03

合计	44,763,390.07
----	---------------

(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7,886,906.05	24,700,395.09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3,206,237.63	1,708,744.31
应收退税款	19,031,361.40	17,713,410.52
其他	1,058,778.02	1,250,516.98
减：坏账准备	-6,419,893.03	-3,814,255.32
合计	44,763,390.07	41,558,811.58

(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533,585.74	1,280,669.58		3,814,255.3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075,000.85	2,075,000.85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4,886.43	2,090,751.28		2,605,637.7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73,471.32	5,446,421.71		6,419,893.0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814,255.32	2,605,637.71				6,419,893.03
合计	3,814,255.32	2,605,637.71				6,419,893.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	1-2 年	39.08	4,000,000.00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三水区税务局	应收退税款	19,031,361.40	1 年以内	37.18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押金	2,154,749.32	1 年以内	4.21	215,474.93
深圳市泰然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	866,208.00	1 年以内	1.69	86,620.80
浙江省义乌市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738,000.00	3-4 年及 4 年以上	1.44	702,800.00
合计		42,790,318.72		83.60	5,004,895.73

(12).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4).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8,478,389.36	89,862,587.65	698,615,801.71	621,674,182.28	1,366,044.09	620,308,138.19
在产品	105,109,360.97	23,250,099.27	81,859,261.70	81,558,164.16	584,083.07	80,974,081.09
库存商品	671,595,656.09	141,480,165.22	530,115,490.87	700,841,840.71	20,903,990.19	679,937,850.52
发出商品	92,222,699.98	7,356,434.13	84,866,265.85	684,842,060.62	355,213.99	684,486,846.63
周转材料	130,104,634.54		130,104,634.54	121,869,380.92		121,869,380.92
合同履约成本	1,516,708.91		1,516,708.91			
合计	1,789,027,449.85	261,949,286.27	1,527,078,163.58	2,210,785,628.69	23,209,331.34	2,187,576,297.3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66,044.09	90,175,334.74		1,678,791.18		89,862,587.65
在产品	584,083.07	23,832,128.30		1,166,112.10		23,250,099.27
库存商品	20,903,990.19	157,499,014.94		36,922,839.91		141,480,165.22
发出商品	355,213.99	10,622,431.07		3,621,210.93		7,356,434.13
合计	23,209,331.34	282,128,909.05		43,388,954.12		261,949,286.2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783,761.46	67,837.61	6,715,923.85			
小计	6,783,761.46	67,837.61	6,715,923.8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合计	6,783,761.46	67,837.61	6,715,923.8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7,837.6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67,837.61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8,102,716.37	31,990,728.73
合计	68,102,716.37	31,990,728.73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206,236,782.69	156,990,238.23
待摊费用	11,297,507.41	6,263,774.35
预缴企业所得税	52,069.70	
其他	144.85	
合计	217,586,504.65	163,254,012.58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0,110,093.15		30,110,093.15	95,116,545.92		95,116,545.92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3,489,906.85		3,489,906.85	16,444,202.07		16,444,202.07	6.97%~8.6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30,110,093.15		30,110,093.15	95,116,545.92		95,116,545.9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沃特维（义乌）实验室有限公司	4,552,026.91			-1,217,770.18							3,334,256.73	
小计	4,552,026.91			-1,217,770.18							3,334,256.73	
合计	4,552,026.91			-1,217,770.18							3,334,256.73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731,493,533.52	
合计	731,493,533.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120,650,305.53	8,808,727,018.9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120,650,305.53	8,808,727,018.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34,372,883.36	8,554,806,426.25	4,386,588.56	68,023,954.59	10,661,589,852.76

2.本期增加金额	647,649,625.51	3,412,991,498.08	2,324,692.91	11,373,058.90	4,074,338,875.40
（1）购置	43,707,665.11	121,148,187.73	2,324,692.91	11,373,058.90	178,553,604.65
（2）在建工程转入	603,941,960.40	1,197,525,134.80			1,801,467,095.20
（3）技改转入		2,094,318,175.55			2,094,318,175.55
3.本期减少金额		1,672,480,349.01		3,412,317.36	1,675,892,666.37
（1）处置或报废		41,182,987.08		3,412,317.36	44,595,304.44
（2）技改转出		1,631,297,361.93			1,631,297,361.93
4.期末余额	2,682,022,508.87	10,295,317,575.32	6,711,281.47	75,984,696.13	13,060,036,061.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1,337,102.33	1,564,240,030.94	3,495,759.09	32,113,414.57	1,821,186,306.93
2.本期增加金额	101,369,274.99	1,371,114,719.02	536,849.60	17,565,764.15	1,490,586,607.76
（1）计提	101,369,274.99	868,552,593.25	536,849.60	17,565,764.15	988,024,481.99
（2）技改转入		502,562,125.77			502,562,125.77
3.本期减少金额		403,499,832.14		2,890,182.55	406,390,014.69
（1）处置或报废		18,795,352.19		2,890,182.55	21,685,534.74
（2）技改转出		384,704,479.95			384,704,479.95
4.期末余额	322,706,377.32	2,531,854,917.82	4,032,608.69	46,788,996.17	2,905,382,900.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1,676,526.84			31,676,526.84
2.本期增加金额		3,854,571.33			3,854,571.33
（1）在建工程转入		1,528,241.91			1,528,241.91
（2）技改转入		2,326,329.42			2,326,329.42
3.本期减少金额		1,528,241.91			1,528,241.91
（1）处置或报废		1,528,241.91			1,528,241.91
4.期末余额		34,002,856.26			34,002,856.2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59,316,131.55	7,729,459,801.24	2,678,672.78	29,195,699.96	10,120,650,305.53
2.期初账面价值	1,813,035,781.03	6,958,889,868.47	890,829.47	35,910,540.02	8,808,727,018.9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608,732,770.17	301,368,947.19		1,307,363,822.98

注：期末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均通过售后回租租入，实质为抵押借款，对应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根据新租赁准则，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应当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收到的资产转让款项确认为长期借款。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珠海基地厂房及建筑物	507,345,387.38	未竣工验收
合计	507,345,387.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02,315,325.84	641,906,797.96
合计	1,802,315,325.84	641,906,797.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珠海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1,517,195,783.77		1,517,195,783.77	12,021,937.67		12,021,937.67
义乌六期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234,341,902.49		234,341,902.49	24,964,437.28		24,964,437.28
大尺寸及新工艺改造项目	5,458,455.28		5,458,455.28	427,992,164.34		427,992,164.34
义乌四、五期 PERC 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8,818,809.87		8,818,809.87	23,271,487.40		23,271,487.40

佛山 N 型电池改造项目				139,373,238.55		139,373,238.55
其他项目	36,500,374.43		36,500,374.43	14,283,532.72		14,283,532.72
合计	1,802,315,325.84		1,802,315,325.84	641,906,797.96		641,906,797.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珠海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4,275,000,000.00	12,021,937.67	2,804,022,340.57	1,298,848,494.47		1,517,195,783.77	65.87	65.87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义乌六期新世代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	1,350,000,000.00	24,964,437.28	209,377,465.21			234,341,902.49	17.36	17.36				自筹资金
大尺寸及新工艺改造项目	2,141,054,200.00	427,992,164.34	1,374,279,840.70	1,796,813,549.76		5,458,455.28	86.22	86.22				自筹资金
其他项目		176,928,258.67	162,097,455.05	293,706,529.42		45,319,184.30						自筹资金
合计	7,766,054,200.00	641,906,797.96	4,549,777,101.53	3,389,368,573.65		1,802,315,325.84	/	/				

注：上述投资项目预算金额不含土地成本和铺底流动资金。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764,520.95	32,328,909.97	67,093,430.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444,405.06	1,562,942.99	121,007,348.05
租赁增加	119,444,405.06	1,562,942.99	121,007,348.05
3. 本期减少金额	5,956,739.76		5,956,739.76
租赁减少	5,956,739.76		5,956,739.76
4. 期末余额	148,252,186.25	33,891,852.96	182,144,039.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135,065.25	4,520,640.08	14,655,705.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782,356.15	4,911,182.62	25,693,538.77
3. 本期减少金额	5,083,189.09		5,083,189.09
4. 期末余额	25,834,232.31	9,431,822.70	35,266,055.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417,953.94	24,460,030.26	146,877,984.20
2. 期初账面价值	24,629,455.70	27,808,269.89	52,437,725.59

其他说明：

本期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25,693,538.77 元，其中计入制造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12,287,299.78 元、计入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3,385,894.18 元、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9,819,972.00 元、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200,372.81 元。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排污权	专利权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7,378,350.89	49,251,792.69	17,850,516.00		434,480,659.58
2.本期增加金额	228,509,558.77	5,005,235.76		95,042.82	233,609,837.35
(1)购置	228,509,558.77	5,005,235.76		95,042.82	233,609,837.3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95,887,909.66	54,257,028.45	17,850,516.00	95,042.82	668,090,496.9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956,801.03	13,863,646.48	10,563,512.13		45,383,959.64
2.本期增加金额	9,677,741.05	4,607,440.82	3,477,894.35	16,483.60	17,779,559.82
(1)计提	9,677,741.05	4,607,440.82	3,477,894.35	16,483.60	17,779,559.8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0,634,542.08	18,471,087.30	14,041,406.48	16,483.60	63,163,519.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5,253,367.58	35,785,941.15	3,809,109.52	78,559.22	604,926,977.47
2.期初账面价值	346,421,549.86	35,388,146.21	7,287,003.87		389,096,699.9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572,741.57	4,164,182.61	1,504,444.97		13,232,479.21
其他	640,991.34	548,841.71	442,399.21		747,433.84
合计	11,213,732.91	4,713,024.32	1,946,844.18		13,979,913.05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763,966,369.87	114,594,955.48	838,423,063.15	125,763,459.47
可抵扣亏损	983,842,613.55	204,299,028.71	1,989,562,210.76	299,364,442.44
资产减值准备	262,538,096.30	41,517,028.06	23,860,616.75	3,579,092.52
应付利息	38,909,343.27	5,836,401.49	30,205,821.66	4,530,873.25
股份支付	23,049,895.08	3,457,484.26	9,232,764.71	1,384,914.71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3,270,492.40	490,573.85	13,256,411.67	1,988,461.75
信用减值准备	12,511,025.91	1,992,684.34	6,735,249.79	1,011,939.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66.94	430.04	12,195,891.10	1,829,383.67
使用权资产	258,571.17	64,642.79		
合计	2,088,349,274.49	372,253,229.02	2,923,472,029.59	439,452,566.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508,697,713.93	395,604,979.54	2,447,271,482.50	367,090,722.3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3,827,542.64	25,223,482.80	10,001,449.34	1,500,217.40
合计	2,612,525,256.57	420,828,462.34	2,457,272,931.84	368,590,939.78

注：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8.21	17,576.26
可抵扣亏损	70,149,658.54	32,798,326.00
合计	70,150,016.75	32,815,902.2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3,617,010.09	3,617,010.09	
2025	11,082,617.18	11,082,617.18	
2026	18,098,698.73	18,098,698.73	
2027	37,351,332.54		
合计	70,149,658.54	32,798,326.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625,680,256.60		625,680,256.60	35,920,322.01		35,920,322.01
合计	625,680,256.60		625,680,256.60	35,920,322.01		35,920,322.0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9,710,648.12	406,163,456.08
抵押借款	116,005,200.34	142,383,731.14
保证借款	388,780,225.57	781,666,299.80
合计	654,496,074.03	1,330,213,487.0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质押借款的抵押、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8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195,891.10	8,425,234.13	20,618,258.29	2,866.94
其中：				
远期外汇合同	165,417.00	8,425,234.13	8,587,784.19	2,866.94
远期锁银合同	12,030,474.10		12,030,474.1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12,195,891.10	8,425,234.13	20,618,258.29	2,866.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886,041,815.86	4,730,466,839.92
信用证	40,000,000.00	
合计	5,926,041,815.86	4,730,466,839.9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43,419,079.52	579,894,336.15

工程设备款	799,931,604.31	1,083,418,882.16
其他	99,220,344.12	58,064,051.22
合计	1,342,571,027.95	1,721,377,269.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76,282,743.70	工程设备款尚未结算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5,297,837.12	工程设备款尚未结算
合计	141,580,580.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11,740,635.33	328,376,776.78
已结算未完工款	629,194.04	
合计	412,369,829.37	328,376,776.7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130,046.69	1,430,325,876.93	1,237,754,629.71	296,701,293.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39,887.49	62,952,028.81	64,595,914.70	3,096,001.60

三、辞退福利		572,245.25	572,245.2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8,869,934.18	1,493,850,150.99	1,302,922,789.66	299,797,295.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497,385.63	1,290,396,791.42	1,097,168,986.05	292,725,191.00
二、职工福利费		79,112,696.30	79,112,696.30	
三、社会保险费	2,528,927.64	34,492,274.50	35,397,726.67	1,623,475.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65,123.83	30,800,942.85	31,758,080.51	1,407,986.17
工伤保险费	71,542.06	1,964,754.96	1,920,409.68	115,887.34
生育保险费	92,261.75	1,726,576.69	1,719,236.48	99,601.96
四、住房公积金	898,363.51	19,449,424.65	19,322,079.68	1,025,708.4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5,369.91	6,874,690.06	6,753,141.01	1,326,918.9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4,130,046.69	1,430,325,876.93	1,237,754,629.71	296,701,293.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576,899.38	61,055,143.53	62,642,004.77	2,990,038.14
2、失业保险费	162,988.11	1,896,885.28	1,953,909.93	105,963.4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739,887.49	62,952,028.81	64,595,914.70	3,096,00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60,097.41	
企业所得税	24,678,378.56	6,295,747.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7,896.56	
教育费附加	209,098.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9,399.02	
个人所得税	4,344,476.20	3,181,476.07
印花税	6,185,425.84	2,009,322.90
环境保护税	14,731.74	19,330.43
房产税	8,457,577.98	

合计	46,177,081.84	11,505,876.85
----	---------------	---------------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537,510.24	19,760,968.96
合计	45,537,510.24	19,760,968.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8,106,376.80	19,607,696.48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8,645,491.90	
其他	8,785,641.54	153,272.48
合计	45,537,510.24	19,760,968.9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87,621,467.92	1,343,060,215.0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952,777.44	9,733,792.16
合计	1,519,574,245.36	1,352,794,007.1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49,711,019.71	40,369,167.79
未终止票据背书	573,321,891.03	
合计	623,032,910.74	40,369,167.7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464,243,398.76	1,673,768,944.93
保证借款	1,028,627,805.79	673,411,393.77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87,621,467.92	-1,343,060,215.03
合计	2,005,249,736.63	1,004,120,123.6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利率区间：抵押借款：4.30%~14.06% 保证借款：3.40%~4.90%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93,527,397.99	63,281,210.8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2,415,559.21	-11,729,364.1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952,777.44	-9,733,792.16
合计	135,159,061.34	41,818,054.4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52,157,376.60	409,353,854.9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6,000,000.00	
合计	446,157,376.60	409,353,854.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东借款	214,099,043.27	205,395,521.66
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212,858,333.33	203,958,333.33
长期应付保证金	25,200,000.00	
小计	452,157,376.60	409,353,854.9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00,000.00	
合计	446,157,376.60	409,353,854.99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38,423,063.15	1,022,109,526.52	106,742,878.34	1,753,789,711.33	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838,423,063.15	1,022,109,526.52	106,742,878.34	1,753,789,711.3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义乌基地设备补助（一期）	165,038,481.35			25,999,999.84		139,038,481.51	与资产相关
义乌基地设备补助（二期）	160,457,936.35	8,393,700.00		19,166,405.88		149,685,230.47	与资产相关
义乌基地设备补助（四期、五期）	206,875,583.61			16,723,521.24		190,152,062.37	与资产相关
义乌基地设备补助（三期）	124,030,095.00			13,459,080.01		110,571,014.99	与资产相关
全球光伏联合创新中心合作补助	24,038,408.47	13,715,826.52		2,855,725.90		34,898,509.09	与资产相关
天津基地项目投资补助	135,142,527.46			14,956,123.34		120,186,404.12	与资产相关
北辰工业信息化局智能化项目补贴	8,326,045.76			956,029.44		7,370,016.32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399,999.82			80,000.04		319,999.78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三水区高层次人才认定特支计划专项资金	288,750.18			54,999.96		233,750.22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资金	2,389,666.49			428,000.04		1,961,666.45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361,200.18			69,999.96		291,200.22	与资产相关
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资金	2,049,999.80			410,000.04		1,639,999.76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2,766,421.12			602,157.59		2,164,263.53	与资产相关
2017年佛山市重大科技项目区级配套资金	111,666.49			20,000.04		91,666.45	与资产相关
2017年佛山市机器人及智能装备应用专项资金项目	185,000.12			36,999.96		148,000.16	与资产相关
2019年省级产业创新能力和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1,149,326.02			166,000.08		983,325.94	与资产相关
2019年推动机器人应用及产业发展专项	540,919.07			79,363.80		461,555.27	与资产相关
2019年佛山市经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经济和信息化局部分）	498,535.84			71,812.68		426,723.16	与资产相关
2019年三水工业园区重大技术攻关项目	212,500.00			30,000.00		182,5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第六批项目首期资金	2,120,000.00			240,000.00		1,88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第六批项目第二期资金	1,440,000.02			159,999.96		1,280,000.06	与资产相关
爱旭太阳能电池项目珠海一期项目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0,000.00		10,176,658.54		989,823,341.4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38,423,063.15	1,022,109,526.52		106,742,878.34		1,753,789,711.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36,329,187	163,329,722			-897,542,876	-734,213,154	1,302,116,033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对重组置入标的设定了 2019-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重组置入标的未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业绩承诺各方按照《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履行业绩补偿的义务，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向业绩承诺方定向回购 897,542,876 股股份，并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实施股权激励。公司首次授予实际收到 154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18,645,491.9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087,835.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7,557,656.90 元。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5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 162,241,887 股，发行价格为 10.1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649,999,990.79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6,071,296.3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33,928,694.41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62,241,88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471,686,807.41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29,993,371.32	2,387,760,109.76		3,917,753,481.08
其他资本公积	66,530,064.71	13,817,130.37		80,347,195.08
合计	1,596,523,436.03	2,401,577,240.13		3,998,100,676.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及回购并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对重组置入标的设定了 2019-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重组置入标的未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业绩承诺各方按照《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履行业绩补偿的义务，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向业绩承诺方定向回购 897,542,876 股股份，并依法予以注销，增加资本公积 897,542,875 元。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5 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 162,241,887 股，发行价格为 10.1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649,999,990.79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6,071,296.3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人民币 1,633,928,694.41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62,241,88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471,686,807.41 元。

2022 年 4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竞价方式，以 499,713,056.63 元取得浙江义乌高新区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的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本次购买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支付对价与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增加资本公积 972,770.45 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实施股权激励。公司首次授予实际收到 154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18,645,491.9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087,835.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7,557,656.90 元。

2022 年度，公司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13,817,130.37 元，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3,817,130.37 元，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8,645,491.90		18,645,491.90
合计		18,645,491.90		18,645,491.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实施股权激励，公司首次授予实际收到 154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18,645,491.90 元。根据股权激励计划，限售期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本公司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对应库存股金额 18,645,491.9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3,939.05	333,562.17				333,562.17		189,623.1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3,939.05	333,562.17				333,562.17		189,623.1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490,352.66	96,201,213.44		123,691,566.10
合计	27,490,352.66	96,201,213.44		123,691,566.1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1,493,990.69	1,689,592,092.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21,493,990.69	1,689,592,092.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8,201,322.76	-125,555,058.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6,201,213.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2,543,043.0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53,494,100.01	1,421,493,990.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15,914,781.54	30,208,820,795.90	15,386,315,120.23	14,532,374,435.73
其他业务	59,042,318.52	51,561,778.78	84,187,570.82	73,163,535.29
合计	35,074,957,100.06	30,260,382,574.68	15,470,502,691.05	14,605,537,971.0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2,277,669.95	4,828,746.81
印花税	20,989,766.21	9,137,952.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83,770.04	765,684.54
教育费附加	2,054,463.60	332,865.71
地方教育附加	1,369,642.39	221,910.47
土地使用税	494,846.44	485,936.67
环境保护税	96,748.38	76,524.72
车船使用税	7,798.40	3,869.46
合计	52,074,705.41	15,853,491.28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6,379,923.00	18,006,935.69
广告及市场推广费	5,378,207.17	5,659,254.79
保险费	4,688,898.65	2,802,369.12
差旅费	3,452,747.02	2,550,220.63
业务招待费	2,028,444.12	1,229,709.00
样品费	1,232,647.28	793,191.85
折旧与摊销	376,558.17	286,390.68
其他	2,850,509.25	3,040,226.08
合计	56,387,934.66	34,368,297.8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85,975,112.87	164,702,425.71
办公费	52,579,980.89	22,020,155.84
折旧及摊销	47,400,535.21	31,445,440.24
人事管理费	38,855,916.28	28,137,569.29
中介服务费	35,655,729.91	18,972,763.86
股权激励费用	13,817,130.37	6,663,221.95
业务招待费	9,022,723.21	6,526,039.77
差旅费	5,320,761.81	2,856,307.86
汽车费用	4,628,407.44	3,315,717.81
其他	23,250,902.28	7,576,385.40
合计	516,507,200.27	292,216,027.73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793,956,187.00	264,710,331.99
工资薪酬	367,727,177.66	256,320,107.41
折旧与摊销	105,127,320.05	68,599,831.95
其他	111,025,476.73	59,732,013.17
合计	1,377,836,161.44	649,362,284.52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净支出	264,618,997.18	250,096,008.80
汇兑损益	-21,484,879.34	2,304,222.21
银行手续费	11,802,287.89	7,708,734.67
合计	254,936,405.73	260,108,965.68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55,972,475.40	201,517,195.83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734,999.85	320,632.40
合计	156,707,475.25	201,837,828.2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7,770.18	-347,973.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349,574.36	32,344,282.8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8,567,344.54	31,996,309.73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27,538.71	4,817,325.2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77,538.72	4,817,325.29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00,000.00	
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0,00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453,142.15	-11,640,303.1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6,493,514.02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6,493,514.02	
合计	105,219,117.46	-6,822,977.87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1,665.82	-61,665.8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81,990.22	-2,020,329.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05,637.71	-2,670,260.9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925,962.11	-4,752,255.77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2,128,909.05	-34,495,049.3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7,837.61	
合计	-282,196,746.66	-34,495,049.39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535,711.38	-7,869,143.78
合计	-4,535,711.38	-7,869,143.78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款收入	1,289,049.04	565,445.00	1,289,049.04
违约金	1,451,814.00	348,905.30	1,451,814.00
其他	3,030,339.89	394,103.29	3,030,339.89
合计	5,771,202.93	1,308,453.59	5,771,202.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7,997,998.62	37,576,616.78	17,997,998.62
公益性捐赠支出	3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违约金	76,262.31		76,262.31

其他	2,210,989.15	1,342,127.39	2,210,989.15
合计	20,585,250.08	39,018,744.17	20,585,250.08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708,357.79	2,534,003.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9,436,860.39	-131,490,323.26
合计	144,145,218.18	-128,956,319.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72,718,898.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8,179,724.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0,063,023.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84,191.0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32,083.0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15,887,756.69
所得税费用	144,145,218.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071,351,553.51	376,215,308.76
收到的履约保证金	89,907,450.81	28,743,240.63
收到的利息收入	45,862,086.78	28,029,132.30
收到的其他款项	18,984,913.61	1,606,902.11
合计	1,226,106,004.71	434,594,583.8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支出的现金	306,203,928.83	172,920,659.14

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102,085,684.77	122,547,906.06
支付的其他款项	5,961,751.96	2,601,830.87
合计	414,251,365.56	298,070,396.0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远期锁银合同保证金	100,000,000.00	
收到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	14,206,866.59	
合计	114,206,866.5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远期锁银合同保证金		100,000,000.00
支付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	4,401,476.70	14,206,866.59
支付的其他款项	400,000.00	
合计	4,801,476.70	114,206,866.5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保证金收回	169,609,487.28	
收到的融资租赁到期保证金	12,500,000.00	8,800,000.00
未转股的股权激励款	3,987,406.40	
合计	186,096,893.68	8,8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0	184,522,681.72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4,099,761.38	14,658,443.79
融资租赁支付的保证金	21,000,000.00	60,300,000.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499,713,056.63	
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12,769,467.63	
支付的其他费用	2,662,301.90	
合计	580,244,587.54	259,481,125.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28,573,680.56	-115,803,607.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2,196,746.66	34,495,049.39
信用减值损失	5,925,962.11	4,752,255.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88,024,481.99	791,392,232.34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693,538.77	12,815,263.01
无形资产摊销	17,779,559.82	3,279,209.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46,844.18	14,655,705.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35,711.38	7,869,143.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97,998.62	37,576,616.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219,117.46	6,822,977.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6,458,124.42	226,406,785.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567,344.54	-31,996,309.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199,337.83	-288,033,303.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237,522.56	156,542,979.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369,224.72	-1,766,791,493.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0,897,630.97	-2,506,018,265.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57,368,725.70	4,222,788,834.15
其他	-973,146,271.39	-352,000,31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9,136,738.92	458,753,757.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57,168,737.83	611,708,469.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1,708,469.59	925,029,528.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5,460,268.24	-313,321,058.81

注：2022 年度“其他”包括销售回款收到的票据背书支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986,963,401.76 元（负数列报），股份支付 13,817,130.37 元（正数列报）。2021 年度“其他”包括销售回款收到的票据背书支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543,263,539.55 元（负数列报），融资租赁借款收到的票据背书支付材料采购款 184,600,000.00 元（正数列报），股份支付 6,663,221.95 元（正数列报）。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活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承兑汇票背书支付的存货采购额	21,208,935,918.58	7,341,656,414.98
承兑汇票背书支付的长期资产采购额	986,963,401.76	543,263,539.55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计	22,195,899,320.34	7,884,919,954.5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84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9,994.16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57,168,737.83	611,708,469.5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57,168,737.83	611,708,469.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7,168,737.83	611,708,469.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2,792,594,984.3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借款保证金、远期外汇合同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房租保证金及利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50,000.01	结构性存款用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82,406,576.86	票据池质押
应收票据	573,321,891.03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固定资产	3,152,450,592.58	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5,588,908.70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6,727,012,953.53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1,992,792.33	6.9646	222,817,001.46
欧元	360,610.17	7.4229	2,676,773.23
港币			
应收票据			
其中：美元	40,716,995.20	6.9646	283,577,584.7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536,103.39	6.9646	108,202,745.67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19,460.39	6.9646	3,617,833.83
欧元	3,829,712.01	7.4229	28,427,569.28
英镑	15,000.00	8.3941	125,911.50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000,000.00	6.9646	20,893,800.00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爱旭太阳能电池项目珠海一期项目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0,000.00	递延收益	10,176,658.54
全球光伏联合创新中心合作补助	13,715,826.52	递延收益	283,206.01
义乌高效 PERC 太阳能电池制造基地项目设备补助	8,393,700.00	递延收益	88,354.74
2022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9,353,076.00	其他收益	19,353,076.00
全球光伏联合创新中心合作项目考核奖励	8,0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0
2022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2022 年省科技发展项目（领雁）专项资金	2,190,000.00	其他收益	2,190,000.00
义乌科技局创业主体创建奖励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义乌市人才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新招员工补助	1,104,000.00	其他收益	1,104,000.00
市场监管局政府质量组织奖励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重大创新项目补贴	890,000.00	其他收益	890,000.00
就业创业管理服务中心补贴-稳岗就业第 2 批	888,274.87	其他收益	888,274.87
浙江省 2021 年度工业企业亩产效益综合评价 A 类补贴	790,839.60	其他收益	790,839.60
2021 年北辰区第五批企业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777,609.43	其他收益	777,609.43
义乌市人才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新招员工补助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商务局一般贸易超 500 万补贴	641,308.00	其他收益	641,308.00
2020 年市级企业变压器容量基本电费专项补贴（第二批）	507,960.00	其他收益	507,960.00
市场监管局补贴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中信保保费补贴	387,500.00	其他收益	387,500.00
2022 年佛山市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	378,308.00	其他收益	378,308.00
2020 年三水区促进外贸发展扶持资金（进出口重大企业扶持项）	353,478.02	其他收益	353,478.02
2022 年广东省一次性扩岗补贴	351,000.00	其他收益	351,000.00
科技局海外工程师年薪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义乌市博士后科研工作者站建站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21 年三水区促进外贸发展进出口重点企业扶持项目	282,211.45	其他收益	282,211.45
光伏发电区级奖励专项资金	278,605.00	其他收益	278,605.00
2021 年稳岗返还第 15 批	236,378.16	其他收益	236,378.16
2022 年天津市电力补贴	217,100.00	其他收益	217,100.00
2021 年业务年度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补贴（促进外贸发展方向）	215,097.27	其他收益	215,097.27
2022 年天津市一次性扩岗补贴	204,000.00	其他收益	204,000.00

义乌科技局鼓励创新主体创建-重新认定高企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经信局省级工业新产品和浙江精品制造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义乌市场监督管理局专利补贴	173,806.00	其他收益	173,806.00
市场监管局补贴	170,000.00	其他收益	170,000.00
2020 年市级企业变压器容量基本电费专项补贴（第一批）	169,320.00	其他收益	169,320.00
助力企业稳岗补贴第二批	161,915.32	其他收益	161,915.32
2022 年佛山市一次性扩岗补助	142,500.00	其他收益	142,500.00
技能提升行动资金	138,600.00	其他收益	138,600.00
助力企业稳岗留工养老保险费补助第一批	134,520.40	其他收益	134,520.40
企业应对贸易摩擦案件法律服务费补助	126,000.00	其他收益	126,000.00
天津北辰人社局吸纳农民工就业补贴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天津北辰发改委节能在线监测补贴	107,000.00	其他收益	107,000.00
天津北辰发改委节能在线监测补贴	107,000.00	其他收益	107,000.00
2022 年市经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节能项目）第七批节水型企业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佛山市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政府补助-2022 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2 年天津市知识产权资助项目（2022 年高质量知识产权创造试点）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义乌市就业见习实训补贴	99,212.00	其他收益	99,212.00
2020 年市级降低企业用电气成本专项补贴资金（用电部分）	88,320.00	其他收益	88,320.00
2022 年珠海市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88,215.00	其他收益	88,215.00
2022 年义乌市纳统企业招用新员工补助	81,000.00	其他收益	81,000.00
天津北辰人社局吸纳农民工就业补贴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佛山市稳岗补贴	78,190.35	其他收益	78,190.35
2022 年度佛山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贸方向）	72,436.24	其他收益	72,436.24
新增员工补贴费专项资金	69,500.00	其他收益	69,500.00
2022 年佛山市知识产权资助项目（国外发明专利授权资助）	55,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
三水区稳岗示范性补贴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2 年天津市专利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义乌市人才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新招员工补助	47,000.00	其他收益	47,000.00
2022 年知识产权资助资金（高价值发明专利奖励）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2020 年三水区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项目补助资金	39,448.00	其他收益	39,448.00
2022 年度佛山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贸方向）	15,720.00	其他收益	15,720.00
佛山市进口贴息补助	12,429.93	财务费用	12,429.93
2022 年佛山市一次性扩岗补助	7,500.00	其他收益	7,500.00
制造业小微企业社保缴费补贴	7,047.95	其他收益	7,047.95
2022 年佛山市知识产权资助项目（国内授	5,100.00	其他收益	5,100.00

权发明专利资助)			
经济和信息化局进口物资防疫消杀补助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2022 年深圳市一次性扩岗补助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人事局行政支持工作表彰奖励金	500.00	其他收益	500.00
合计	1,071,351,553.51		59,790,246.2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9,205,168.3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669,350.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3,986,973.52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	20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022 年 4 月 28 日	取得控制权	21,348,003.03	-2,325,888.55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00,000.00	5.84
货币资金	5.84	5.84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99,994.16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200,000.00	5.84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00,000.00	5.8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 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设立，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适用 不适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	100.00		设立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浙江省义乌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		100.00	设立
天津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		100.00	设立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浙江省义乌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		100.00	设立
义乌市旭源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浙江省义乌市	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
Solarlab Aiko Europe GmbH	德国	德国	研发		100.00	设立
天津旭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50.62	设立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	100.00		设立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片	100.00		设立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新能源设备与系统的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新能源工程设计、施工、运营和运维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22年4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竞价方式，以499,241,358.53元取得浙江义乌高新区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的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上述股权于2022年11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购买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义乌旭高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99,713,056.63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99,713,056.63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00,685,827.08
差额	-972,770.4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972,770.4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珠海华发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沃特维（义乌）实验室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900,000.00	4,9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17,770.18	-347,973.0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17,770.18	-347,973.09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珠海华发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

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3.76%(比较期:93.9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3.60%(比较期:88.16%)。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54,496,074.03			
应付票据	5,926,041,815.86			
应付账款	1,342,571,027.95			
其他应付款	45,537,510.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9,574,245.36			
长期借款		628,514,809.43	491,684,927.20	885,050,000.00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租赁负债		21,541,540.24	31,625,316.48	81,992,204.62
长期应付款		6,000,000.00	227,299,043.27	212,858,333.33
合计	9,488,220,673.44	656,056,349.67	750,609,286.95	1,179,900,537.9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40,814,971.67			
应付票据	4,919,865,355.27			
应付账款	1,721,377,269.53			
其他应付款	19,760,968.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2,794,007.19			
长期借款		811,757,908.20	187,425,093.47	4,937,122.00
租赁负债		11,151,013.92	7,139,817.77	23,527,222.79
长期应付款				409,353,854.99
合计	9,154,612,572.62	822,908,922.12	194,564,911.24	437,818,199.78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和欧元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短期借款及应付账款有关。

①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英镑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31,992,792.33	222,817,001.46	360,610.17	2,676,773.23		
应收票据	40,716,995.20	283,577,584.77				
应收账款	15,536,103.39	108,202,745.67				
短期借款	3,000,000.00	20,893,800.00				
应付账款	519,460.39	3,617,833.83	3,829,712.01	28,427,569.28	15,000.00	125,911.50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日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1,257,471.68	71,774,262.19	3,391,152.92	24,483,106.74		
应收票据	43,403,662.62	276,728,731.77				
应收账款	3,079,140.60	19,631,676.72				
应付账款	5,385,531.66	34,336,534.20	13,764,365.02	99,374,586.13	50,000,000.00	2,770,000.00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5%，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2,507.86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欧元贬值或升值 5%，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09.44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1,324.47 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50,000.00	57,334,028.62		65,584,028.6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50,000.00	57,334,028.62		65,584,028.6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8,250,000.00			8,250,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结构性存款		50,650,000.01		50,650,000.01
(5) 远期外汇合同		6,684,028.61		6,684,028.61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55,510,689.60	155,510,689.6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31,493,533.52	731,493,533.5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250,000.00	57,334,028.62	887,004,223.12	952,588,251.7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66.94		2,866.9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6.94		2,866.94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2,866.94		2,866.94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866.94		2,866.94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下列报的权益工具投资系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期末根据股票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内 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结构性存款	50,650,000.01	交易对方报价	交易对方提供的期末公允价值
2. 远期外汇合同	6,684,028.61	交易对方报价	交易对方提供的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57,334,028.62		

内 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远期外汇合同	2,866.94	交易对方报价	交易对方提供的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2,866.94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未到期应收票据，票据承兑人信用状况良好，经营或财务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预计到期收回风险较低，本公司以票据账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本公司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本公司持续关注所投资公司经营或财务情况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以投资成本或近期可参考的交易/增资价格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陈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佛山市永信模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苏州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佛山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俞信华担任其董事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俞信华担任其副董事长、董事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广东金信方正律师事务所	公司监事会主席黄进广担任其负责人
深圳宇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子陈阳参股并担任董事的公司
欧春连	实际控制人配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1) 陈刚先生与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解除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

(2) 俞信华先生于 2022 年 9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采购	2,949,956,242.72		否	1,256,520,965.73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硅片采购	1,112,936,952.73		否	
珠海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采购	260,280,000.02		否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片委托加工	132,234,083.98		否	110,467,309.20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棒采购	52,641,276.08		否	
苏州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采购	10,610,815.34		否	16,215,150.00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棒采购	9,793,816.60		否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硅料采购	6,732,000.00		否	7,776,000.00
深圳宇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设备采购	6,329,500.00		否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1,036,485.93		否	1,061,411.62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714,391.20		否	741,913.00
佛山迈科斯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设备/备件采购	403,710.03		否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服务费			否	72,978.00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硅片委托加工			否	1,505,658.53
广东金信方正律师事务所	法律服务			否	20,000.00
合计		4,543,669,274.63			1,394,381,386.08

注：以上关联交易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商业用光伏工程	7,210,632.45	
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商业用光伏工程	141,762.05	

注：以上关联交易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义乌市中光能源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12,000.00	5,504.58
天津中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16,560.00	7,596.34
合计		28,560.00	13,100.9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769,560.00				6,423,283.17	7,162,184.42	683,372.34	545,842.63		16,301,747.5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刚、佛山市永信模具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7/23	2025/8/10	否
佛山市永信模具有限公司、陈刚、欧春连	80,000,000.00	2019/3/1	2022/3/21	是
陈刚、欧春连	900,000,000.00	2019/4/16	2025/4/16	否
陈刚	76,533,433.35	2019/8/22	2022/8/25	是
陈刚	103,866,766.67	2019/9/20	2022/9/20	是
陈刚	100,000,000.00	2019/10/12	2022/10/21	是
陈刚、欧春连	51,133,977.49	2020/1/9	2022/1/8	是

陈刚	130,000,000.00	2020/2/22	2027/12/31	否
陈刚、欧春连（注1）	87,323,153.00	2020/6/19	2025/4/5	否
陈刚、欧春连	78,416,764.99	2020/7/9	2022/7/6	是
陈刚	100,838,541.67	2020/7/28	2022/7/28	是
陈刚	90,878,196.08	2020/7/31	2022/7/31	是
陈刚	42,459,333.33	2020/9/17	2022/9/17	是
陈刚	150,000,000.00	2020/10/20	2026/10/30	否
陈刚	214,300,000.00	2020/10/23	2022/4/22	是
陈刚	200,000,000.00	2020/10/26	2025/10/25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0/12/17	2022/3/31	是
陈刚	600,000,000.00	2020/12/31	2025/12/31	否
陈刚	240,000,000.00	2021/1/27	2023/1/26	否
陈刚	149,540,000.00	2021/2/8	2024/2/1	否
陈刚、欧春连	311,100,000.00	2021/3/9	2023/4/15	否
陈刚、欧春连	100,000,000.00	2021/4/19	2023/8/30	否
陈刚	95,251,000.00	2021/4/26	2025/4/26	否
陈刚	175,002,141.67	2021/4/28	2025/4/28	否
陈刚	50,000,000.00	2021/4/30	2025/4/30	否
陈刚、欧春连	140,000,000.00	2021/10/13	2024/10/13	否
陈刚	90,000,000.00	2021/10/26	2025/10/31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1/12/9	2025/12/9	否
陈刚	400,000,000.00	2021/12/13	2022/12/12	是
陈刚、欧春连	500,000,000.00	2021/12/15	2024/12/15	否
陈刚（注2）	150,000,000.00	2021/12/31	2022/12/31	否
陈刚	90,000,000.00	2022/2/7	2026/2/6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2/2/9	2023/2/7	否
陈刚、欧春连	300,000,000.00	2022/2/21	2025/2/20	否
陈刚（注3）	400,000,000.00	2022/2/28	2022/12/31	否
陈刚	250,000,000.00	2022/3/3	2026/9/2	否
陈刚	150,000,000.00	2022/3/3	2024/3/20	否
陈刚	120,000,000.00	2022/4/11	2025/4/10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2/4/12	2023/10/12	否
陈刚、欧春连	100,000,000.00	2022/4/26	2026/4/25	否
陈刚	2,500,000,000.00	2022/6/23	2034/6/22	否
陈刚	99,960,000.00	2022/6/28	2026/6/28	否
陈刚	150,000,000.00	2022/6/29	2023/5/15	否
陈刚	154,000,000.00	2022/7/15	2023/7/4	否
陈刚	230,000,000.00	2022/7/15	2025/7/15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2/7/26	2023/7/25	否
陈刚	289,520,000.00	2022/7/27	2023/7/26	否
陈刚	250,000,000.00	2022/7/29	2023/7/29	否
陈刚	130,000,000.00	2022/9/13	2026/9/13	否
陈刚、欧春连	200,000,000.00	2022/9/20	2023/9/19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2/9/21	2026/9/20	否
陈刚、欧春连	550,000,000.00	2022/9/22	2023/9/22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2/11/18	2023/11/17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2/12/1	2023/12/1	否
陈刚	100,000,000.00	2022/10/22	2027/10/21	否
陈刚	300,000,000.00	2022/12/14	2023/12/14	否

陈刚	337,000,000.00	2022/10/18	2026/10/18	否
陈刚	200,000,000.00	2022/10/17	2026/9/20	否
陈刚	675,000,000.00	2022/11/22	2025/11/21	否
陈刚	400,000,000.00	2022/10/28	2023/10/28	否

注 1：此处担保金额为美元金额。

注 2 及 3：此两笔担保尚未履行完毕原因为授信开出的应付票据尚未到期，因此担保仍然有效。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0	2018-10-15	2025-10-14	借入
	110,000,000.00	2018-11-30	2025-10-14	借入
	30,000,000.00	2019-3-29	2025-10-14	借入
合计	200,000,000.00			

注：本公司 2021 年偿还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金 24,810,3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175,189,700.00 元、应计利息余额 38,909,343.27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71.12	939.7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46,330,195.99		164,741.46	
预付款项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2,249,563.58		128,257,508.75	

预付款项	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6,658,723.59			
预付款项	深圳宇曦新能源有限公司	538,852.21			
预付款项	苏州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759,000.00	
其他应收款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高景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822,960.00	
应付账款	广东保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728,097.10	65,308.10
应付账款	广东金湾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40,025,126.49	
应付账款	广东中光能投资有限公司	48,588.40	48,287.20
应付账款	苏州普伊特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2,650,000.00	1,662,243.37
应付账款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79,840.00	
长期应付款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099,043.27	205,395,521.66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791,25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482,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0年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1.15元/股,授予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60个月之后分别解锁25%;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6.39元/股,授予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60个月之后分别解锁25%。 2022年股权激励:行权价格为34.27元/股,授予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之后分别解锁50%、25%、25%。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2020年股权激励

2020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0年3月17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3,600.0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2,925.40万份，预留674.60万份。

2020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向27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925.40万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1.22元/股，授予日为2020年3月27日。

2020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将预留674.60万份股票期权授予62名激励对象，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6.46元/股，授予日为2020年12月17日。

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2021年1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首次授予2,925.40万份股票期权、预留授予674.60万份股票期权可行权期间调整为授予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60个月之后分别解锁行权25%。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因个人原因离职的82名激励对象所获授予的997.60万份股票期权，以及因公司2021年度业绩未达到当期业绩考核目标对应的650.60万份股票期权，共1,648.20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上述1,648.20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8月31日办理完毕。

（2）2022年股权激励

2022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679.125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权益543.3000万份（限制性股票126.1835万股和股票期权417.1165万份），预留授予权益135.8250万份（限制性股票54.3300万股和股票期权81.4950万份）。

2022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结果为：向154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08.783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7.14元/股，授予日为2022年10月14日；向27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04.5845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34.27元/股，授予日为2022年10月14日。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职位变动不满足相关权益的授予条件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所获授的权益，公司对授予权益的数量进行了调整。

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向67名激励对象授予54.33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7.14元/股，授予日为2022年12月12日；向88名激励对象授予81.495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34.27元/股，授予日为2022年12月12日。截至2023年1月16日，公司已收到全部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最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为53.43万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根据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确定 股票期权：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解锁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3,049,895.0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817,130.37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2020年8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义乌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爱旭36GW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投资协议》，计划在义乌市苏溪镇信息光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投资建设年产36GW高效太阳能电池及配套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约人民币200亿元（含流动资金），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160亿，流动资金约40亿元。该项目总体分为两部分，其中项目一为：计划投资40亿元，在当前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建设义乌第四、第五期共计10GW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项目二为：计划投资160亿元，在义乌市光电信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新地块建设义乌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第十期共计26GW高效太阳能电池及配套项目。预计项目全面达产后，将新增36GW全球领先的高效太阳能电池产能，在义乌累计形成约50GW的高效太阳能电池产能。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四、五期已建设完成并投产，项目六期在建设中。

(2) 2021年4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与珠海市人民政府签订《关于爱旭太阳能电池项目的投资框架协议》，计划在珠海市斗门区投资建设年产26GW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约人民币180亿元（含流动资金），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33.25亿元，项目的原料采购、人工成本、启动资金等其他投资46.75亿元。项目计划分期进行建设，其中首期将建设6.5GW高效太阳能电池项目。项目全面达产后，公司将在珠海新增26GW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产能。截至2022年12月31日，珠海生产基地陆续转固投产。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拟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 简称“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发行时间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和境内外监管部门审批进展情况决定。公司本次发行 GDR 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前普通股总股本的 10%。根据截至 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司的总股本测算，不超过 130,211,603 股。

(2) 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5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223.89	9,543.43
合计	860,003,223.89	9,543.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860,000,000.00	
合计	860,000,000.0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82.10
1 年以内小计	3,582.1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358.21
合计	3,223.8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3,582.10	10,603.81
减：坏账准备	-358.21	-1,060.38
合计	3,223.89	9,543.4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582.10			3,582.1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8.21			358.2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223.89			3,223.8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060.38		702.17			358.21
合计	1,060.38		702.17			358.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893,649,895.08		9,893,649,895.08	8,426,422,564.71		8,426,422,564.71
合计	9,893,649,895.08		9,893,649,895.08	8,426,422,564.71		8,426,422,564.7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	8,267,732,764.71	13,817,130.37		8,281,549,895.08		
珠海富山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58,689,800.00	941,310,200.00		1,100,000,000.00		
珠海横琴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深圳爱旭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100,000.00		12,100,000.00		
合计	8,426,422,564.71	1,467,227,330.37		9,893,649,895.0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1,234.91	
子公司分红	860,000,000.00	
合计	859,958,765.0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533,710.00	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984,905.33	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	67,869,543.10	七、68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83,951.47	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519,570.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62,985,118.9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25	1.34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4	1.25	1.2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3月1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